



中國白銀集團
CHINA SILVER GROUP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ilver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

2023年年報

中國領先的全產業

白銀、黃金、鈀金及貴金屬綜合企業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我們的里程碑	4
精選品牌與產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24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71
綜合權益變動表	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6
五年財務概要	164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萬天
宋國生
柳建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鴻兵
李海濤
曾一龍

審核委員會

曾一龍 (主席)
宋鴻兵
李海濤

薪酬委員會

李海濤 (主席)
陳萬天
宋鴻兵

提名委員會

陳萬天 (主席)
宋鴻兵
李海濤

公司秘書

陳瀚濤, HKICPA FCCA

授權代表

陳萬天
陳瀚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
貝麗北路99號
水貝國際
29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17樓5室

公司網址

www.chinasilver.hk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815

主要往來銀行

贛州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獲委任)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九日辭任)

法律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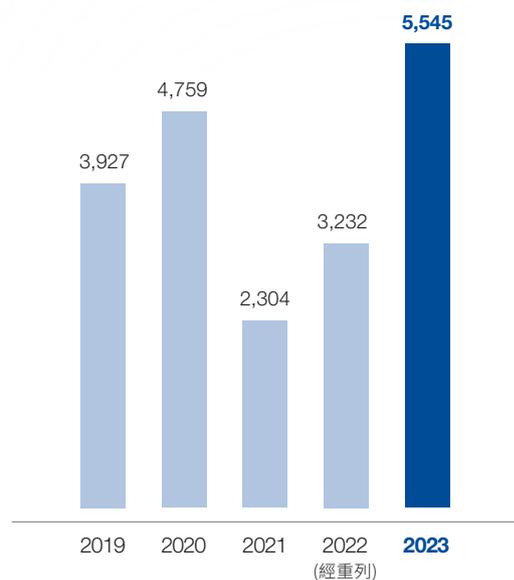
香港法律：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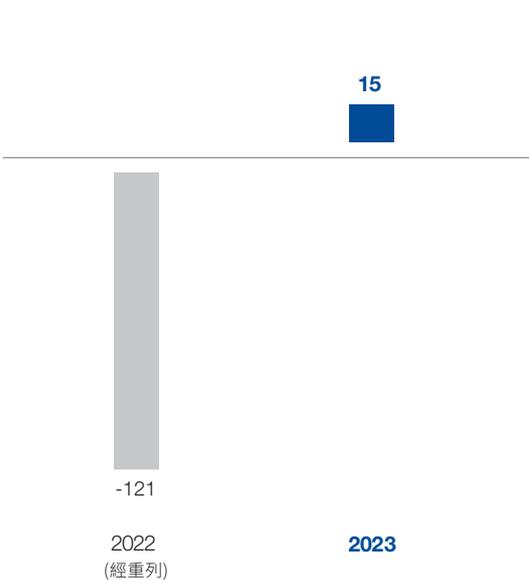
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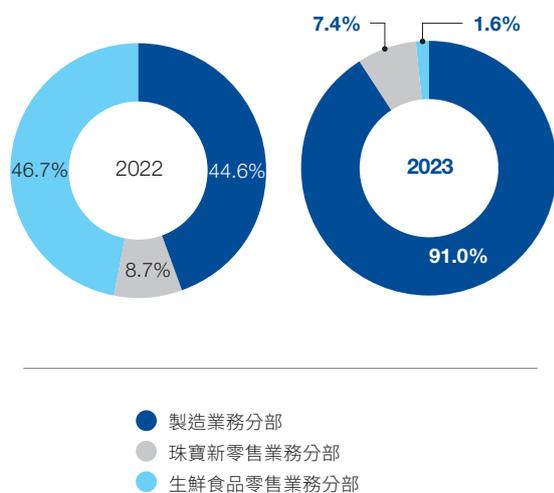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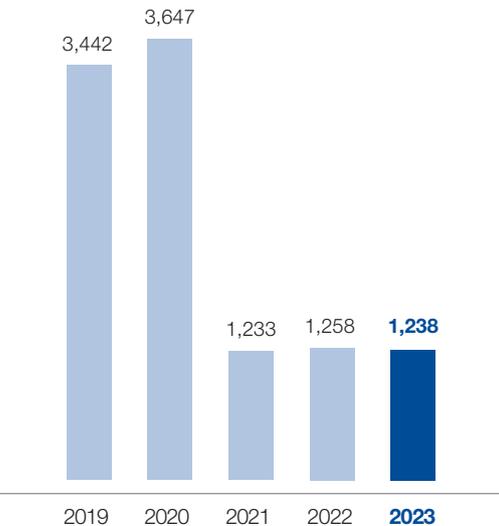
分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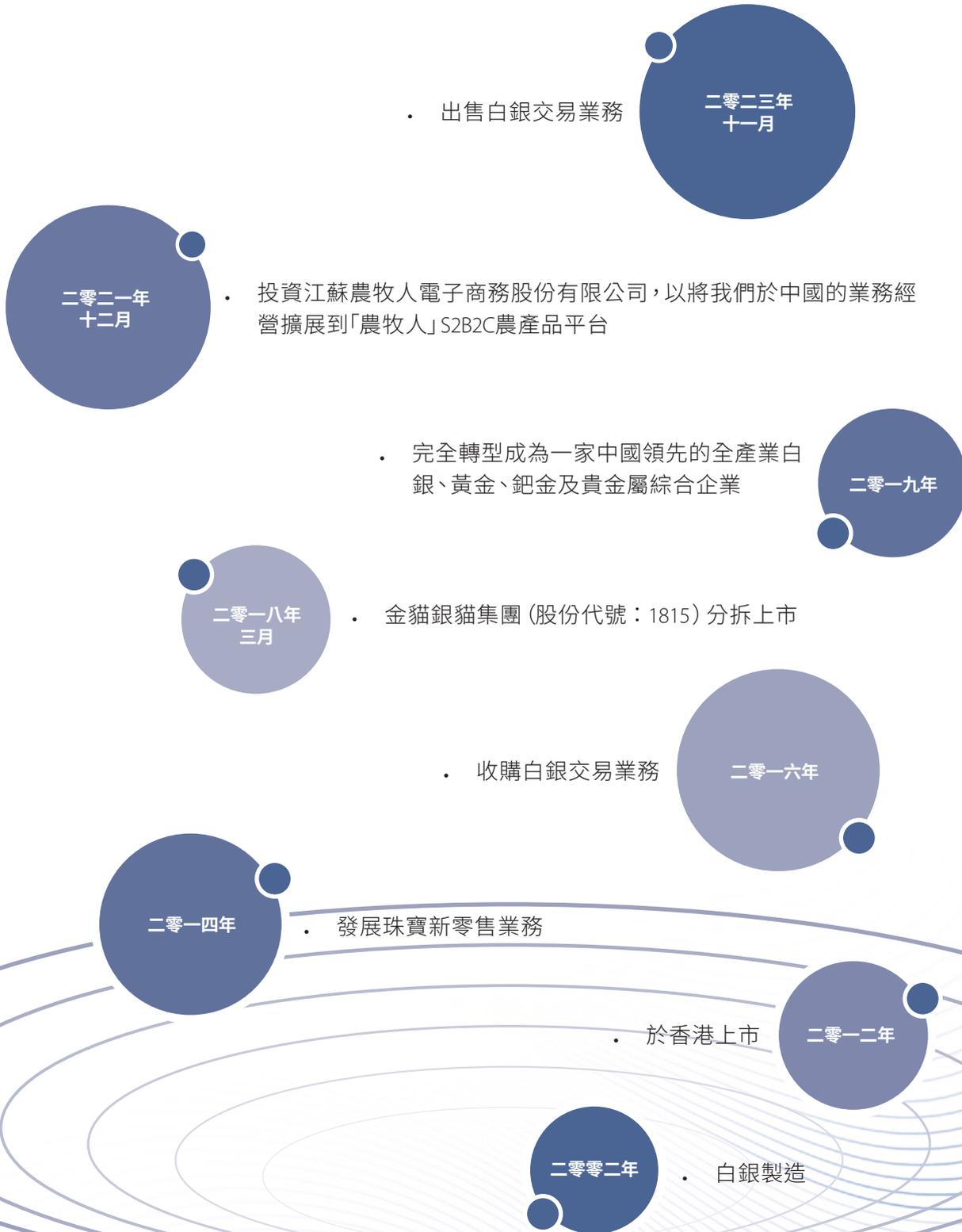


淨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的里程碑



精選品牌與產品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或「我們」）欣然呈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政年度（或稱「本年度」或「年內」）的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稱「去年」或「上年度」）的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有四個業務分部，包括(i)製造業務，即在中國製造、銷售及交易銀錠、鈀金及其他有色金屬；(ii)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金貓銀貓集團」）旗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即於中國進行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的設計及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iii)同屬金貓銀貓集團旗下經營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即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軟件即服務（「SaaS」）服務；及(iv)白銀交易業務，即於中國提供銀錠貿易的專業電子平台及相關服務。誠如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在考慮白銀交易平台經營的各種不利宏觀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購股協議出售白銀交易業務分部，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剔除了已出售的白銀交易業務分部（以終止經營業務顯示），本集團錄得銷售額約人民幣5,54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231.6百萬元），較上年度大幅增加約71.6%。主要由於製造業務分部及珠寶新零售業務的銷售增加，抵銷了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銷售額的下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120.8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相比，出現同比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

- i. 就本集團製造業務分部而言，隨著該分部暫停生產一年多後，銀電解生產線及海綿鈀生產線已先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及八月起投入商業規模運行，本年度的銀錠對外銷售金額顯著高於上年度。此外，地方政府按產值提供的補貼使得每單位銷售成本略有下降。上述原因導致與上年度錄得分部虧損相比，該分部於本年度錄得顯著分部利潤；及
- ii. 就本集團白銀交易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前屬於本集團一部分）而言，該分部於上年度錄得分部虧損乃主要因為於上年度確認若干無形資產之非經常性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7.7百萬元，而於本年度並無確認該等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此外，隨著成本控制略有改善，與上年度錄得分部虧損相比，該分部於本年度首十個月錄得輕微分部利潤。

主席報告

而上述因素被以下不利因素部分抵銷：

- iii. 就本集團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由金貓銀貓集團經營）而言，雖然本年度的銷售額與上年度相比有所上升，但該等上升主要由於黃金產品銷售額有所增長，而黃金產品毛利率比其他珠寶產品低，以致該分部整體毛利率下降，並導致本年度錄得分部虧損；
- iv. 就本集團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由金貓銀貓集團經營）而言，「農牧人」S2B2C平台仍處於鞏固階段，重點放在優化合作經營店舖網絡、豐富產品種類並調整業務策略。此外，中國內地生豬平均價格於本年度大致上比上年度為低，導致掌櫃交易意慾降低，從而降低生豬交易量。上述原因導致本年度的銷售額顯著低於上年度，而銷售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和開支亦相應顯著下降。總體而言，鑑於其發展現狀，該分部於本年度尚未開始產生淨利潤。

製造業務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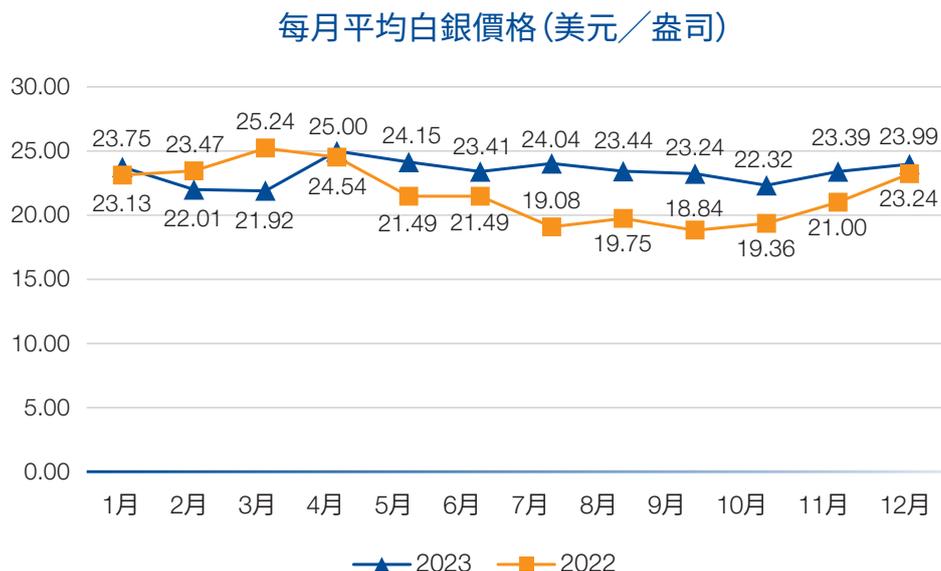
本集團製造業務分部主要集中生產製造優質銀錠作工業及貿易用途，是中國領先的白銀生產商之一。同時，本集團應用獨有的生產模式以製造優質銀錠及鈀金及由此產生的金屬副產品。

本集團製造業務分部一家主要附屬公司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有限公司（「江西龍天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因生產和貯存設施違反若干國家環境法律起暫停其生產活動。但隨著採取包括拆除不合規設施及建設合規設施等整改措施之後，江西龍天勇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中旬起實際上恢復了銀電解生產線的商業規模生產活動，而海綿鈀生產線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起正式投入商業規模運行。

有關暫停生產及後續發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刊發的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製造業務分部對外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044.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41.3百萬元大幅增加約250.0%。二零二二年的幾乎所有銷售及二零二三年的所有銷售均來自於銀錠銷售收入。隨著該分部自二零二一年四月暫停生產一年多後，銀電解生產線及海綿鈀生產線已先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及八月起投入商業規模運行，恢復生產以及地方政府優惠政策極大推動本年度銀錠對外銷售金額大幅增加。此外，地方政府按產值提供的補貼使得每單位銷售成本略有下降。上述原因導致於二零二三年錄得分部利潤約人民幣55.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分部虧損約人民幣22.4百萬元）。

下圖顯示自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倫敦金銀市場協會所報國際銀價之變動：



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

自二零一四年起，我們已從傳統製造業務擴展至下游珠寶新零售業務，其現時於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除利用上游業務的強大實力和資源外，金貓銀貓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以來優化了其銷售及營銷策略，並逐漸將重點轉向高利潤白銀珠寶。

二零二三年，珠寶新零售業務是黃金和白銀為主，寶石珠寶為輔的銷售策略。受惠於金價的大幅度上漲，黃金銷售較去年大幅上漲約86.1%。本年度黃金價格大幅升高，下半年度黃金價格最高人民幣490元/克，一度更直逼人民幣500元/克大關，黃金價格一直保持高位盤整，這導致我們黃金銷售較去年大幅上漲。

在鞏固白銀黃金業務的基礎上，我們也已發展了新業務，人工培育鑽石品牌SISI，我們對SISI的品牌的策劃、營銷、產品設計、團隊架構調整擴張及全國區域代理發展集中投入資金和精力。SISI品牌的產品經過緊鑼密鼓的籌備，已經逐步投入市場。

與海外市場相比，中國的培育鑽石產業現時還處於相對初級的發展階段。目前中國消費者對培育鑽石的概念及其優勢的認知仍然較低。然而，這個產業擁有巨大的增長潛力。預計在一兩年的廣泛推廣後，消費者的認知水可大幅提高，市場急速擴大，令培育鑽石產業取得重大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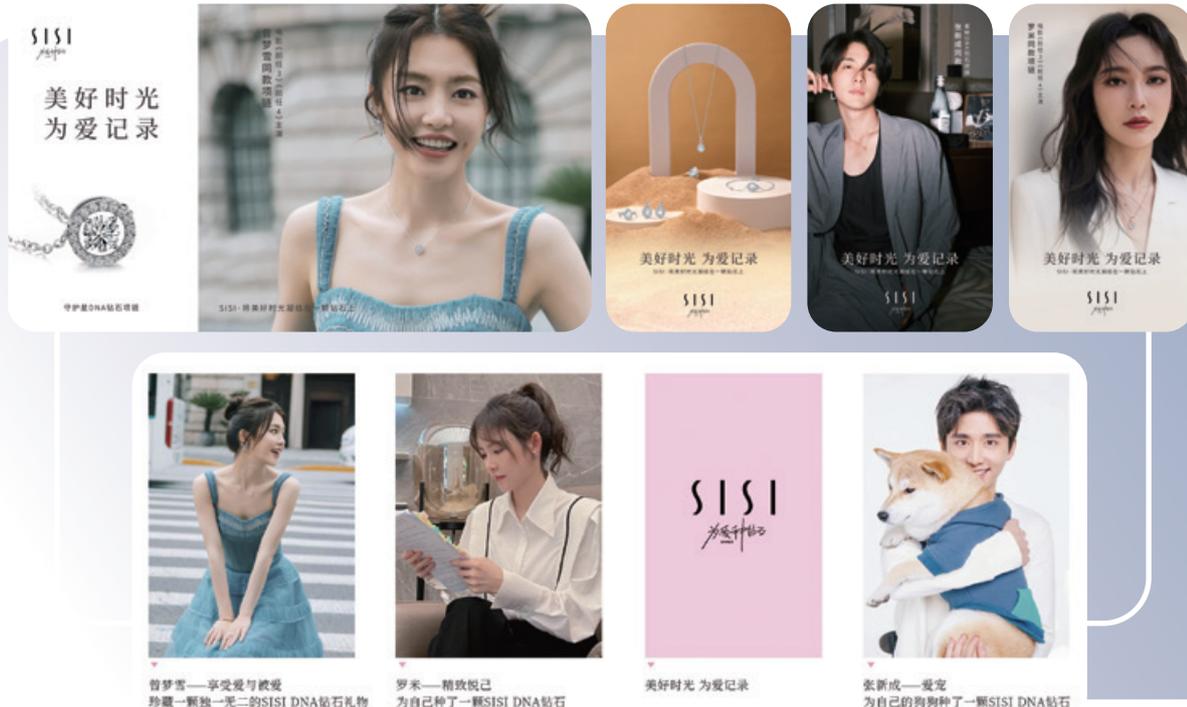
主席報告

與天然鑽石相比，培育鑽石更具可持續性，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比開採天然鑽石明顯更小。隨著消費者對可持續性和道德採購的意識提高，培育鑽石作為一種環保、社會責任和價格優惠的選擇，將會越來越受到年輕一代的青睞。

培育鑽石行業標準化和鑒定體系的完善正不斷賦能培育鑽石產業鏈，為培育鑽石提供更多專業背書，助力各大品牌佈局培育鑽石系列珠寶，開啟培育鑽石發展黃金期。自二零二零年後，中國的培育鑽石品牌也逐漸增多，頭部珠寶品牌都開始積極佈局培育鑽石市場，SISI品牌定位與目前市面上的培育鑽石千篇一律的營銷銷售方式不同，SISI堅持一源一鑽，以「為愛種鑽石」為品牌理念，主打「為愛種出有溫度的珠寶級DNA鑽石」，並應用於各個生活場景，「愛情鑽」「胎毛鑽」「親情鑽」「寵物鑽」「友情鑽」「悅己鑽」將新生、相遇、陪伴、紀念的情感串聯。與傳統珠寶銷售渠道不同的是，我們計劃通過線上新媒體宣傳種草品牌，線下招募城市代理商，讓寵物店、月子中心、美容院等門店及其私域流量成為SISI的推廣及銷售者。將高毛利的培育鑽石讓利分利給到渠道商，令我們可以更有效的迅速拓展渠道。且定制屬性無需大量備用庫存，低運營成本優勢成為該新業務的亮點。除了人工培育鑽石外，集團同時也繼續看好有色寶石的升值空間與市場潛力。由於紅寶石的稀缺性及保值增值的屬性，集團會慎重考慮銷售策略，集團會逐步拓寬銷售市場，紅寶石將預期迎來長期穩定的價格上升通道。

由於聚焦新業務的佈局，集團本年度不再繼續擴張原有門店，並關閉4家門店，門店總數量減少至16家。集團近年通過拓展線上銷售渠道，依託第三方平台的強大流量，通過短視頻營銷、電商直播、KOL等整改新營銷模式繼續提升線上銷售運營。集團今年除了原有產品品類的電商及網絡直播銷售外，更積極佈局SISI新業務，通過微信公眾號、抖音、小紅書、視頻號、微博等，開啟社交型媒體運營新模式，通過內容軟植入的形式，對品牌進行強勢曝光。同時，SISI亦入駐淘寶、商城小程序等電商平台，多渠道運營，持續提升品牌影響力。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貓銀貓集團珠寶新零售業務錄得外部銷售約為人民幣410.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80.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7.4%（二零二二年：8.7%），錄得分部虧損約人民幣7.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9.1百萬元）。



線上銷售渠道
• 線上銷售渠道

產品設計研發生產

線下零售及體驗網絡
• CSmall體驗店
• 深圳珠寶展廳

主席報告

線上銷售渠道

於二零二三年，我們的第三方平台包括京東、蘇寧、天貓、微信、抖音、小紅書及中國13條電視及視頻購物頻道合作，以推銷及銷售我們的珠寶產品。我們並成為所有一線電視台金銀珠寶類核心供應商，藉此我們取得了令人滿意的銷售業績，每日在中國覆蓋家庭觀眾數量大於1億人，大幅提高了大量中國的電視及視頻購物節目觀眾對我們的品牌認知度。

短視頻營銷和KOL帶貨已經成為我們品牌營銷的標配，內容也成為我們品牌營銷、銷售和運營的各環節的核心。

The collage features five live-streaming video thumbnails at the top, each showing different promotional offers and products. Below them are three mobile app screenshots illustrating a three-step process for checking order status:

- 1 進入SISI商城 点击种钻查询 (Enter SISI Mall, click on the diamond icon to query)
- 2 点击订单进度 即可查询订单 (Click on order progress to query the order)
- 3 输入订单编号 即刻查看订单进度 (Enter the order number to immediately view the order progress)

線下零售及服務體驗渠道

(1) CSmall體驗店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新業務的佈局，不再擴張原有門店，並調整線下營業網點佈局。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設有16間特許經營CSmall體驗店，分佈於中國8個省份及直轄市，位於北京、甘肅、黑龍江、河南、四川、西藏、新疆及浙江。

(2) 深圳珠寶展廳

我們在位於深圳水貝的深圳珠寶展廳進行銷售，而深圳水貝普遍被視為中國最大的領先珠寶貿易及批發市場的所在地。深圳珠寶展廳是主要服務批發客戶及特許經營商的展覽和銷售互動平台。



主席報告

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

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投資協議，投資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農牧人」S2B2C（供應鏈—商戶—顧客）平台的開發及運營，「農牧人」S2B2C平台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正式推出並為中國涉農供應鏈企業、中小商家提供品牌及SaaS服務。通過這項投資，集團將其業務經營從珠寶新零售（非必需品）擴展到農產品新零售（必需品），以實現對另一個傳統行業（即農產品行業）的數字化賦能，推動農業產業現代化。該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度疫情期間快速增長，為集團帶來理想的收入。二零二三年較二零二二年業績下滑嚴重，原因是二零二三年做了下文所述的兩大大幅調整，從追求急速擴張模式轉為追求精細化運營盈利模式。



首先，由於中國肉品市場在本年度呈現了豬肉價格下跌的趨勢，整體豬肉消費量下降，加之疫情後傳統生鮮模式恢復分流了市場，因此本年度集團暫停了原有專注於豬肉的「肉掌櫃」業務的急速擴張模式，減少門店數量，豬肉的銷售額也因而大幅減少。而本年度中國牛肉、羊肉等肉品市場總體消費量卻有所提升，因此本年度集團結合去年已建立的羊、牛等產業鏈基礎，重點發力向更有競爭力的品類進行佈局，建立「牛掌櫃」、「羊掌櫃」、「麵掌櫃」等其他新的不同型式掌櫃業務線條。集團在產品開發、團隊配置及資金投入方面也傾斜於這些新業務線。為了降本增效，集團對現有門店進行了分級管理和供應，調整市場策略，降低相應營銷費用，以減少虧損，將資金投入供應鏈能力建設及新業務線的開發。除此之外，集團也持續尋找更優質的肉類供應鏈，從而將供應成本降到最低，為接下來的銷售提供更高利潤。

其次，我們原盈利模式為收取商戶技術服務費，現將商戶轉變為加盟商，更好更精細化管理的同時，也令我們可以通過供應鏈賺取差價。戰略重點由擴張門店轉向深化賦能，其中重點加強供應鏈上游產業鏈體系建立，主要目標為提升對上游價格指數及質量體系的把控度，從而建立從上游到下游全產業鏈的可溯源能力。

於二零二三年，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收入錄得約人民幣90.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509.8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1.6%（二零二二年：46.5%）。於二零二三年，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錄得分部虧損約人民幣26.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8.1百萬元）。

主席報告

白銀交易業務分部 (以終止經營業務顯示)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進一步擴展下游業務，並完成收購上海華通鈾銀交易市場有限公司（「上海華通」）。上海華通是中國一間綜合白銀交易平台營運商，負責提供專業及標準化的現貨供應、貿易、物流及電子商務服務。其官方網站 www.huatongsilver.com (原為 www.buyyin.com) 為中國白銀行業權威門戶網站之一，該網站上每天更新的現貨白銀價格為中國白銀行業之普遍參考指標。

誠如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在考慮白銀交易平台經營的各種不利宏觀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購股協議出售白銀交易業務分部，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

於截止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上海華通下經營的白銀交易業務錄得分部收入約人民幣13.1百萬元及錄得分部利潤約人民幣2.7百萬元(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分部收入人民幣14.8百萬元及分部虧損人民幣60.3百萬元)。



前景

自二零二三年以來，中國經濟活動於疫情後逐漸復甦，但在全球經濟走弱以及地緣政治的影響下，市場對白銀及黃金產品等避險資產的需求依然旺盛。本集團將繼續以白銀、鈀金、黃金及其他貴金屬的生產和銷售為主要核心業務。集團除了繼續鞏固在貴金屬製造業務的行業地位外，還會不斷適時探索及考慮核心行業內外之合適商機，如集團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投資生鮮食品零售業務，擴展業務範疇，分散其商業風險。

此外，於追求業務表現的同時，本集團會強調貴金屬業務的可持續性，並致力在環境保護方面維持更高標準的商業常規，尤其是在中央環保生態保護督察組嚴格執法的背景下，而這確實也大幅度提升了行業的環保准入門檻。

珠寶新零售業務憑借培育鑽石低價優勢與環保、彩鑽與異形鑽、科技感等屬性，持續深入佈局各行各業，如美業、寵物行業、母嬰行業、電子商務行業等賽道，深耕以精準消費者洞察驅動的營銷體系建設，不斷擴大市場規模，計劃將SIS打造成「DNA培育鑽石第一品牌」。同時加強產品創新，繼續加強對產品的研發和創新，推出更加高端、有特色的鑽石產品，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群體和不同應用場景的需求。

集團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隨著發展策略的調整，拓展品類與大型企業的進一步戰略合作達成，會在供應鏈獲得更好的優勢。同時生鮮食品S2B2C業務農牧人肉掌櫃店鋪進行精細化運營，通過S2B2C\F2B2C（農場—商戶—顧客）打通從生豬養殖到豬肉社區門店銷售，提供整套數字化系統，每個城市將有獨立的管理系統，包括門店改造，收銀系統、電子秤等軟硬件設施。為接下來一年農牧人肉掌櫃提供更穩定、有價格優勢的供應鏈能力打好基礎。

集團亦不時探索及考慮珠寶行業內外之合適商機，分散其商業風險。集團有信心在未來持續給股東帶來好的回報。

展望將來，全球的避險情緒亦會處於一個高水平，市場對於保值品（如貴金屬）的需求亦會持續，因此本集團仍然對於白銀、貴金屬及珠寶零售市場充滿信心。

綜合以上所述，本集團將保持穩健經營，發揮優勢，及維持持續的盈利能力。我們相信，隨著經濟活動復甦，從長遠看更將有利於本集團貴金屬業務的可持續性，穩固行業地位和提升市場份額。加上金貓銀貓集團下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在積極佈局新業務及生鮮食品零售業務調整了從追求急速擴張模式到追求盈利模式後，在市場需求穩步重拾上升趨勢下，我們對本集團未來發展依舊充滿信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為約人民幣5,54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231.6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71.6%。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佔收入 百分比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製造業務				
銷售銀錠	5,044,548	91.0%	1,425,756	44.1%
銷售鈀金	-	-	6,956	0.2%
銷售鉛錠及其他金屬副產品	-	-	8,593	0.3%
	5,044,548	91.0%	1,441,305	44.6%
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業務				
珠寶新零售業務				
銷售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 其他珠寶產品	410,458	7.4%	280,463	8.7%
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銷售生鮮食品	90,074	1.6%	1,509,807	46.7%
	500,532	9.0%	1,790,270	55.4%
總計	5,545,080	100.0%	3,231,575	100.0%
終止經營業務				
白銀交易業務				
佣金收入	13,111	100.0%	14,769	100.0%
合計	13,111	100.0%	14,769	100.0%

製造業務分部

銀錠的銷售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25.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44.5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大幅增加約253.8%。本年度，概無鈀金銷售(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0百萬元)及鉛錠銷售(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6百萬元)。

銷售整體增加乃主要由於江西龍天勇的產量增加。隨著江西龍天勇自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起恢復其銀電解生產線的生產活動，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6個月的產量，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全年產量。

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錄得銷售約人民幣410.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80.5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46.4%，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一系列線上促銷活動後，通過第三方線上銷售渠道產生的銷售額顯著上升。



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

本年度，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錄得銷售額約人民幣90.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509.8百萬元），減少約94.0%。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農牧人」S2B2C平台仍處於鞏固階段，重點放在優化合作經營店鋪網絡、豐富產品種類並調整業務策略，減少店鋪數量。此外，中國大陸的生豬價格在年內呈下降趨勢，生豬養殖業的總體趨勢表明產能過剩，導致掌櫃交易意慾降低，從而降低生豬交易量。

白銀交易業務分部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經考慮各種不利於白銀交易平台經營的宏觀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購股協議出售白銀交易業務分部。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並錄得出售收益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白銀交易業務分部錄得銷售約人民幣13.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4.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包括四個分部，即

- (i) 製造業務分部的成本，主要為製造過程中所消耗的原材料成本、採購白銀成本、直接勞工及經常性製造成本。所消耗的原材料成本及採購白銀成本佔製造業務銷售成本90%以上。原材料採購成本是根據銀的含量，按採購時的市價釐定；
- (ii) 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指用作生產金銀珠寶產品的材料成本。除白銀外，其他材料如黃金、琥珀及鑽石乃採購自獨立第三方；
- (iii) 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指從上游批發供應商（例如農場）採購生鮮食品的成本及其他直接分銷成本；及
- (iv) 白銀交易業務分部（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的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主要指材料成本及白銀交易及經營網上交易平台業務引致的直接開支。

製造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乃我們整體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顯著增加的主要原因，其增長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錠銷售的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09.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5.8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大幅增加約65.8%。本年度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維持在約2.0%（二零二二年：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0百萬元減少約20.7%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收入大幅下降，導致相關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相應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9.0百萬元減少約26.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8.4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因恢復生產，將間接生產成本從製造業務分部的行政開支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而在恢復生產之前，上年度的行政開支中錄得若干停產成本。此外，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在進行業務戰略重組，亦導致行政開支大幅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約人民幣9.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本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約人民幣4.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2百萬元）及匯兌虧損約人民幣7.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3百萬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5百萬元。其他收入主要指政府補貼及銀行利息收入。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增加的應計中國企業所得稅抵銷並超過了遞延稅項調整的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總體而言，因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人民幣120.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週期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金條、有色寶石、銀條、珠寶產品及生鮮食品。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周轉日數減少至約為72.0日(二零二二年：121.7日)。減少乃主要由於製造業務分部的採購增加，而由於業務性質，製造業務分部的庫存周轉期通常比其他分部短。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數約為2.6日(二零二二年：2.5日)。兩個年度周轉日數保持穩定。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日數約為2.5日(二零二二年：3.8日)。減少乃主要由於製造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而其供應商通常提供較短的還款期限。

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結餘約為人民幣421.2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89.5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及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06.4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23.4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及約人民幣183.0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款項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是按銀行借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淨資產負債比率為約-8.4%(二零二二年：-14.5%)。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人民幣7.0百萬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6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按金及其他直接成本(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7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賬面值的資產已作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766	61,205
—租賃土地(計入使用權資產)	15,590	16,0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7,900	166,900
	181,256	244,130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5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274名員工（二零二二年：352名員工），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酬金約為人民幣39.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9.9百萬元），員工人數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生鮮食品零售業務的規模縮小。本集團的酬金安排與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律、個別僱員的資歷和資格以及整體市況看齊。花紅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個別人員的表現掛鉤。本集團確保向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從而滿足其事業發展需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年內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提供資金。本集團的主要融資工具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限制性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524.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89.2百萬元）、人民幣1,084.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60.4百萬元）及人民幣1,243.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272.9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421.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06.4百萬元）。

股息

概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所披露，經考慮各種不利於白銀交易平台經營的宏觀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購股協議出售白銀交易業務分部，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且無其他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報告期後無重大事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處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登記轉讓,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50歲，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陳萬天先生於有色金屬採礦及加工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陳萬天先生擔任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管理、規劃及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萬天先生於本公司及金貓銀貓集團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宋國生先生，61歲，為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宋國生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宋國生先生於有色冶金行業擁有約20年的生產管理經驗。彼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工作。

宋國生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畢業於蘇州職工科技大學，獲得企業管理文憑。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宋國生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

柳建東先生，52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五月起一直擔任浙江國銀基石投資有限公司（一家設於中國浙江省麗水市景寧畚族自治縣之投資公司）之董事長。在此之前，他曾於中國工商界多家公司任職逾二十年，如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期間擔任杭州潤石科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擔任浙江力石實業有限公司之總裁。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取得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現代遠程教育學院的工商管理專科學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鴻兵先生，55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宋鴻兵先生為中國著名經濟學家，專注世界金融史及國際商品市場領域。宋鴻兵先生被《商業週刊》評為中國最具影響力的40人之一。

宋鴻兵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中國東北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取得美利堅大學(American University)教育專業碩士學位。

李海濤博士，55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海濤博士於對沖、衍生工具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的研究經驗。李海濤博士目前獲委任為長江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金融學傑出院長講席教授及副院長。

李海濤博士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二年間於耶魯大學修讀地球物理學博士課程。彼於一九九八年取得耶魯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

曾一龍博士，52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一龍博士在會計、審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20年經驗。曾一龍博士正擔任東方富海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該公司是中國一間知名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

曾一龍博士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會計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陳瀚濤先生，47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稅務、庫務、投資者關係及企業融資事宜。彼於審計、會計、企業融資、投資者關係、集資及公司秘書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香港多家上市公司擔任策略投資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及集團財務總監等高級管理層職位。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九年，彼於香港及美國的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任職期間獲得審計及首次公開發售實踐方面的豐富經驗。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計師。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這樣做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僱員、業務夥伴及公司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企業管治是董事局指導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達到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局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本公司一直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董事會」，其成員為「董事」）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前為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下當時生效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下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自本公司前首席執行官宋建文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辭任，陳萬天先生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將繼續檢討該情況，並經考慮本集團當時的整體情況後適時考慮區分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企業文化與戰略

本公司致力於發展積極的企業文化。本公司的企業文化由董事會界定，包括其合法及負責任行事以及促進本公司與利益相關者之間的關係的核心價值觀。此外，本公司的宗旨、價值觀及戰略亦由董事會界定，以確保透明度、適應快速變化的環境及最大限度地減少公司官僚主義。

董事會不時通過檢討本公司的決策是否符合本公司的文化與戰略監督及評估本公司的文化與戰略。董事會努力促進員工及持份者的參與；檢討員工流失及培訓；財務報告功能；有效及方便的舉報框架；遵守法律法規及員工安全、福利及支持。

本公司認為其文化對其戰略的成功執行至關重要，並與該等戰略保持一致。

企業管治報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為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諮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買賣標準。

董事會

(i)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以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會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決定。

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適合其業務需要的多元化觀點方面取得平衡及定期審閱各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所需的貢獻及董事有否投入充足時間履行有關職責（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於董事會中，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保持均衡，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很強獨立性，能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宋國生先生
柳建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鴻兵先生
李海濤博士
曾一龍博士

就本公司所知悉，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或家屬關係。

在高級管理層的協助下，執行董事形成本公司的核心管理隊伍。執行董事肩負為本集團制訂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的整體責任，高級管理層則負責監察及落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計劃。

(ii)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賦予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及職責包括：

- 召開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匯報董事會工作；
- 執行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
-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方案；
- 編製年度財政預算及終期報告；
- 制定利潤分派、損失彌補以及增加或削減註冊資本的方案；及
- 行使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iii) 管理層的職務及職責

管理層負責實施董事會採納的策略及計劃。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會定期開會，以檢討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協調整體資源，並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

董事會亦被賦予整體發展、維護及檢討本集團內企業管治健全有效性的責任，致力於確保有效的企業管治得到實施，並持續檢討及完善本集團內企業管治措施。

(iv) 董事會會議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於會上批准（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載有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事項的通告乃於召開董事會會議前寄發予董事。於會上，董事獲提供將予討論及批准的相關文件，讓董事作出知情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v) 出席紀錄

以下為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紀錄：

	會議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主席)	5/5	1/1
宋國生先生	5/5	1/1
柳建東先生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鴻兵先生	5/5	1/1
李海濤博士	3/5	0/1
曾一龍博士	5/5	0/1

(vi)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遵照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其中一名於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長方面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述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vii)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惟須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委聘函，惟可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於一年內倘本集團終止則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且任何因填補臨時職位空缺而獲委任的新任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重選，而任何獲委任作為董事會額外成員的新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重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乃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及監察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viii) 董事薪酬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建議。本公司政策規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等的職務、責任、經驗及資格釐定。

(ix)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了解並接受擁有多元化董事會的好處，並認為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乃支持實現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最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組成、架構及規模，以確保適當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之平衡性滿足本集團業務需要。就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若干方面，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地區及行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行業知識及聲譽、性別、種族、語言技能及服務年期。

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言，董事會採用可衡量的目標，即董事會至少有一名成員應為女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於提高董事會的多元化，並會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實現上述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合適性。

董事會成員擁有多元的業務、財務及專業知識。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

(x) 董事的提名

董事會已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授予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其中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連任計劃的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擁有適合本公司及董事會持續發展的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之平衡性，以及適用董事會層面的領導才能。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對董事會之潛在貢獻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性格及誠信；
- 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因素）；
- 各方面之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要求及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之可用時間與履行職責之承諾。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有於股東大會上篩選及委任新董事以及重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酌情審閱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提名委員會亦將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確保其具備可配合本公司企業戰略發展的專長、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的平衡。

(xi) 董事持續培訓及發展

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開拓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之貢獻保持知情及相關。董事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C.1.4條。所有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培訓，並向本公司提供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所受培訓之記錄。

(xii) 董事會獨立評估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建立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規定了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獨立性的流程及程序。

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包括以下幾個方面：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招聘標準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
- (c)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評估或評價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時間投入及貢獻
- (e) 其他可獲得獨立觀點的渠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評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xiii)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員工性別比例：

	單位：%(人)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0% (0)	100% (6)
高級管理層	0% (0)	100% (1)
其他僱員	45% (174)	55% (211)
員工整體情況	44% (174)	56% (218)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本公司會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通過不同渠道於董事會加入一名女性董事，例如通過聘請人力資源機構物色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及於未來幾年加強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如有必要），並會強調將性別作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一個考慮因素。

董事會致力於在確定合適的高級管理層候選人時提高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致力於不僅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內部，而且在其全體員工中促進性別多元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女性僱員人數佔員工總數的44%。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實現僱員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可令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實現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不太相關的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正按客觀標準，甄選合適的女性候選人出任董事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須包括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曾一龍博士（主席）、宋鴻兵先生及李海濤博士。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修訂及採納以包含有關風險管理系統之額外責任，該等責任自聯交所有關風險管理之建議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之會計期間適用於所有上市公司之守則項下之內部監控產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了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彼等認為此等財務報表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彼等亦已審查有關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委任外聘核數師及聘用非審計服務及其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讓僱員就潛在不當行為提出疑問的安排的重大事項。審核委員會亦會於必要時不時舉行額外會議，以討論特殊項目或其他事宜。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可能須於彼等認為必要時與審核委員會召開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載列如下：

- 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審核費用及有關辭任及罷免事宜。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疇。
- 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控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確保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包括考慮負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員工是否擁有足夠資源、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檢討內部審核計劃，確保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互相協調，並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在公司內有充足的資源運作，並享有適當地位。
- 於提交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予董事會前進行審閱。
- 討論中期及末期審核所發現的問題及保留意見，以及外聘核數師擬討論的任何事宜。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函件及管理層的回應。
- 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及除非個別董事風險委員會或董事會本身明確說明，以審閱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
- 考慮董事會委託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進行的任何內部調查或其本身舉措的重大結果，以及管理層對該等結果的回應。
- 考慮由董事會界定的其他議題。

企業管治報告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曾一龍博士 (主席)	4/4
宋鴻兵先生	4/4
李海濤博士	4/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亦與外部核數師舉行兩次會議。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及就非審計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已付／應付費用總額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
審計服務	2,063,000
非審計服務	
— 中期業績審閱	452,000
— 其他 (包括公告)	32,000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而上述事宜須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對財務報表作出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本集團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而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讓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決定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62至16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根據聯交所發佈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2.1條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諮詢總結，董事會已對風險管理架構與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並根據檢討結果採取相應的措施以改進公司的風險管理架構與程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規定。

本集團成立了風險管理小組（「**風險管理小組**」），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小組負責至少每年領導及協調風險評估工作，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監督及減低風險的應對工作以及風險報告工作，亦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建立及更新本集團風險庫，並按照風險評估的結果與風險管理的進程編製風險評估報告，提交審核委員會覆核並最終提交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最終應負責釐定及評估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並確保為本集團設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維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可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防範為達成目標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董事會亦全權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整體效用。該等系統的主要特點是以清晰的治理架構、權責界定、匯報機制以及明確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透過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達致有關監管要求，確保員工達成本集團的策略目標。

本集團亦成立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其效能，為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及建議。董事會授權內部審計部可取得及接觸與開展內部審計相關的所有記錄、人員及實物財產。內部審計部主管可不受限制地與審核委員會主席聯繫，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接受審核委員會指示及向其負責。年內，內部審計部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計及運行是否足夠及其效能開展獨立檢討，並提出適當的改進建議。如發現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會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確保及時採取整改措施。

本集團管理層承諾積極就內部監控缺失採取整改措施，確保本集團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每年覆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覆核自上年檢討後，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以及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
- 覆核管理層持續監測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量，及倘適用，其內部審計職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
- 覆核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以及風險管理、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 處理覆核期間發生的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監控弱項及其導致已經、可能已經或將來可能對本公司財務業績或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不可預見後果或意外事件的程度；及
- 對會計、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進行覆核，包括審核資源的充足度、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的質素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上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防範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遵循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會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條文的範圍。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洩，會實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而本集團致力確保公佈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需以清晰及平衡的方式呈列資料，同等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對所實施的系統及程序進行檢討，涵蓋範圍包括財務、營運及法律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與內部審計部就本公司系統及程序的有效性和充足性進行討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充足有效。

主要風險

本公司面臨以下不同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可能對本公司的業績、運營及戰略的執行產生不利影響。本公司致力於緩解及評估其風險管理，以確保良好的風險管理及治理。

風險	影響	緩解措施
戰略風險	由於本公司經營的商業、經濟、監管或政治環境的變化，對本公司的業務表現、發展、運營及／或實現其戰略目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積極監測行業趨勢、競爭對手及氣候變化；並採取各自的戰略計劃及適時進行資源配置
法律與合規風險	本公司的業務及運營可能會受到意外或不確定的法律或法規適用的影響，可能會導致產生罰款及運營成本	本公司已聘請不同司法權區的法律顧問提供法律顧問，並就任何監管更新提出任何及時行動建議
第三方風險	本公司的業務運營可能會受到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行為或失敗的影響	本公司就業務協議制訂監察計劃，以加強監察及控制，以符合國際標準
運營風險	由於不充分或失敗的工藝而導致的財務損失、聲譽損害或無法向客戶提供服務及產品的風險	本公司積極檢討內部控制對運營的影響以及對員工、工藝及技術的影響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允許本公司僱員及其他與本公司有往來者在保密及匿名的情況下，就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中可能存在的行為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注。

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出現貪污及賄賂情況。本公司設有一個開放的內部舉報渠道，本公司僱員及持份者可舉報任何涉嫌貪污及賄賂的行為。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提名委員會由陳萬天先生（主席）、宋鴻兵先生及李海濤博士組成，後兩者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董事人選，同時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並就任何建議改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計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規定的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區域及行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行業知識及聲譽、性別、種族、語言技能及服務年期。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討論並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正式提名候選董事前，會先徵求現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意見。根據董事提名政策，合資格候選人的甄選標準主要基於對彼等資格、經驗及專長的評估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經權衡適合本集團業務的技能及經驗，甄選並推薦董事候選人。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已審閱並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規模及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了離任董事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的參選資格及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採納本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多元化」一節所披露可衡量目標，以執行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以下為提名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陳萬天先生（主席）	1/1
宋鴻兵先生	1/1
李海濤博士	1/1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職權範圍。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須包括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由李海濤博士（主席）、陳萬天先生及宋鴻兵先生組成，其中李海濤博士及宋鴻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酬金。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股份計劃相關事宜。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已審閱及向董事會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提供意見。於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概無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之重大事項。

以下為薪酬委員會所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

	會議出席率
李海濤博士（主席）	1/1
陳萬天先生	1/1
宋鴻兵先生	1/1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按照香港及中國薪金趨勢的基準制定，並會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亦會按照其盈利狀況而可能向其僱員派發酌情花紅，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獎勵。

有關高級管理層薪酬範圍的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人數
不超過1,000,000港元	1	1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條所載之職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遵守標準守則及類似僱員書面指引，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政策及慣例，並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在其他執行董事並無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並討論（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於董事會會議上發表其意見。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瀚濤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該政策旨在闡明本公司的原則，旨在確保與本公司股東進行平等、及時、有效、透明、準確及公開的溝通。

本公司主要透過本公司中期報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silver.hk)發佈提交聯交所刊發的披露、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向股東傳達信息。

本公司已建立以下渠道，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就影響本公司的各項事宜溝通彼等之意見，並聽取及了解股東及持份者的意見：

1. 股東可分別就本公司情況及其持股情況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作出查詢的方法
2. 公司通訊（例如：年度報告、中期報告、通函、代表委任表格等）
 - 盡早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使股東了解本集團表現及營運
3. 公司網站
 - 於本公司網站更新本集團的重大資料，使股東及投資者及時了解本集團資料

4. 股東大會

- 發表意見並與董事會交換觀點的平台
- 主席及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對股東的質疑作出解答
- 於股東大會就各重大議題提呈的單獨決議案及於股東大會要求投票表決的程序均載入致股東的通函，以鞏固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識到股東隱私的重要性，及除非法律要求披露股東信息，否則不會在未經股東同意的情況下披露股東信息。

董事會已審查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安排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及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上市規則第2.07條，本公司已採用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公司通訊**」），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發出或將發出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所有未來的公司通訊將以電子形式在本公司網站(www.chinasilver.hk)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提供中英文版本，以取代印刷版本。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方式

即使組織章程細則另有任何規定，董事須於收到本公司股東要求而該等股東於送達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時，立即著手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該要求須述明有關會議之目的，並須由要求人簽署及送達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招商局大廈17樓5室）給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該要求由多份同樣格式的文件，各文件由一位或以上的要求人簽署。

本公司會向股份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董事會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的任何業務。

倘董事於上述要求的送達日期二十一日內並無正式召開會議，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兩個月屆滿後舉行。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有關查詢須以書面方式連同查詢人的聯絡資料送達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招商局大廈17樓5室）交公司秘書。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動議決議案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公佈後，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倘本公司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人選（「候選人」）為董事，彼須向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7樓5室）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送達一份書面通知（「通知」）。該通知(a)必須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的候選人個人資料；及(b)必須由有關股東簽署，並由候選人簽署，表明彼是否願意當選及同意公佈其個人資料。遞交通知的期限自發出股東大會通知日期起計至不遲於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七日結束。為使本公司股東有足夠時間考慮選舉候選人作為董事的提議，吾等敦促有意提呈建議的股東於相關股東大會召開前儘早遞交及提交通知。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股息支付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派息率。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或期間提呈派發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方告作實。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年報中披露。

章程文件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建議採納新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代表董事會

陳萬天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重組及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如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建議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所詳述，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

本公司分拆其珠寶新零售業務並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有關業務由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5）（「金貓銀貓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擁有及營運。金貓銀貓集團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持有金貓銀貓集團已發行股本約40.39%權益。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四個主要營運分部（其中下述的白銀交易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及出售），包括(i)於中國製造、銷售及交易銀錠、鈀金及其他有色金屬（「製造業務」）；(ii)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即於中國設計及銷售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珠寶新零售業務」）；(iii)經營上海華通（中國一家專業綜合白銀交易平台）（「白銀交易業務」）；及(iv)於金貓銀貓集團下經營的生鮮食品零售業務，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並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業務回顧

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對本集團業務作出的中肯審閱以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16頁「主席報告」及第17至2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而該等討論及分析屬於本報告的一部分。

(i)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董事會最終負責保障本集團擁有充足的風險管理常規，能盡可能直接有效地減低業務營運中的風險。董事會將部份職責下放予各個經營部門。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製造業務、珠寶新零售業務、白銀交易業務及生鮮食品零售業務。本集團面臨多種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營運風險、監管風險、政策風險及市場風險。另外，可能有其他本集團尚未發現或未必重大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董事會報告

(ii)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肯定妥善採納環保政策的重要性，其對達致企業增長至為重要。本集團於白銀及其他有色金屬的生產過程中產生灰塵、二氧化硫、廢水及噪音為盡量減低生產的排放物的影響，本集團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安裝設備以處理及棄置工業廢料。管理層亦已根據適用環保法律、法規及準則以及環保設施檢查政策為本集團制訂環保管理政策。環保及工作安全部負責設計及審查環保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遵守適用環保法律及法規。

(iii)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設有合規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指派高級管理層持續負責監察遵守所有重大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我們定期審閱該等政策及程序。據本公司所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iv)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主要持份者的支持，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

(a) 僱員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寶貴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為藉提供優厚薪酬組合及推行良好表現評估系統以及給予合適獎勵，以嘉獎及認可表現優秀的員工，並透過適當培訓及提供機會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b) 客戶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來自製造業務分部及白銀交易業務分部的下游製造商及貿易商和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及生鮮食品零售業務的消費者。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卓越服務及產品，同時維持長期盈利能力、業務及資產增長。本集團已建立各種方式加強客戶與本集團之間的溝通，以提供卓越服務及產品。

(c) 供應商

在供應鏈方面，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至為重要，其可產生成本效益及促進長遠商業利益。主要供應商包括製造業務分部的原材料及銀錠供應商以及向本集團供應原材料及提供增值服務的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白銀交易業務分部及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供應商及業務夥伴。

(d) 股東

本集團其中一個企業目標是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本集團在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可持續盈利增長，並考慮資本充足水平、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業務拓展需要後，穩定派息以回報股東。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6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年的財務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6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及其最大客戶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之約68.6%（二零二二年：24.5%）及24.8%（二零二二年：9.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額之約48.9%（二零二二年：46.4%）及13.4%（二零二二年：21.9%）。

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本報告第73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256,42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76,873,000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2章，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作為派付予股東之分派或股息，惟緊隨作出分派或股息後，本公司必須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息須自本公司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指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撥付。

借貸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宋國生先生
柳建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鴻兵先生
李海濤博士
曾一龍博士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25頁。

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基於有關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屬獨立。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委任函。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於一年內倘本集團終止則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者外，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並無直接或間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時或於期內任何時間存在之本公司或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涉及本集團業務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已有涉及本公司整體業務或業務任何重大部分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結構，當中考慮到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表現以及可比較市場慣例。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陳萬天先生	信託受益人 ²	405,722,187	20.76%
	實益權益 ²	3,250,000	0.17%
宋國生先生	實益權益 ³	956,797	0.05%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陳萬天先生被視為於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之405,722,18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其配偶周佩珍女士擁有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陳萬天先生已將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周佩珍女士。周佩珍女士已聲明，所有該等股份由以陳萬天先生為受益人之信託持有。此外，陳萬天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且為1,05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
3. 宋國生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5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披露。此外，宋國生先生為456,797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

(ii) 於金貓銀貓集團（本公司的一家相聯法團）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 金貓銀貓集團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陳萬天先生	信託受益人 ²	10,462,036	0.85%
	實益權益 ²	17,500	0.00%

附註：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陳萬天先生被視為於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之10,462,036股金貓銀貓集團股份中擁有權益，因其配偶周佩珍女士擁有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陳萬天先生已將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周佩珍女士。周佩珍女士已聲明，所有該等股份由以陳萬天先生為受益人之信託持有。此外，陳萬天先生為17,500股金貓銀貓集團股份之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予以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方式獲得利益的權利或者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不為任何令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有關權利之安排的訂約方。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的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悉有關以下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為5%或以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周佩珍女士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²	405,722,187	20.76%
	配偶權益 ²	3,250,000	0.17%

附註：

-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陳萬天先生已將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其配偶周佩珍女士。周佩珍女士已聲明，所有該等股份由陳萬天先生為受益人之信託持有。陳萬天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2,200,000股股份且為1,05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優先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項下並無提供優先權，令本公司可按現有股東股權比例發售新股份。

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述，陳萬天先生、周佩珍女士及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控股股東**」）執行有利於本公司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當中彼等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不會並確保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會(a)直接或間接從事及參與任何與我們的現有業務活動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主要業務活動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我們日後可能從事的任何業務活動構成競爭的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形式參與有關業務，惟(i)於香港任何上市公司（個別或控股股東與彼等的聯繫人共同）持有不超過5%股權；或(ii)持有所經營或從事受限制業務不到其綜合營業額或綜合資產10%的任何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份；或(iii)控股股東已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從事受限制業務的公司的業務，或於有關業務中擁有權益，而相關詳情已在招股章程作具體披露者則除外；或(b)採取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構成幹預或阻礙的直接或間接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我們的客戶、供應商或員工。

就董事所知及所信，由於周佩珍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不競爭契約對其不再有任何效力。隨後，鑑於上文「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附註2所述的情況，周佩珍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再次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陳萬天先生、周佩珍女士及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各自已向本公司提供書面確認，確認其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陳萬天先生、周佩珍女士及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各自之遵守情況，並已確認就彼等所確知，陳萬天先生、周佩珍女士及Rich Union Enterprises Limited均已遵守不競爭承諾之條款。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從事的業務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聯方交易之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關連交易。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於本報告中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中國的多項法規均限制外商投資企業持有經營與增值電信服務有關的業務所需的若干許可證。外商於中國的投資活動受《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2020年負面清單**」）所列限制的規限，該清單由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及中國商務部（「**商務部**」）聯合頒佈並不時修訂，其最新版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發佈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生效。外商對《2020年負面清單》所列行業的投資應受其中規定之特別管理措施所規限。

根據《2020年負面清單》，在中國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各稱「**外商投資電信企業**」）通常需要以中外合營企業的形式建立，惟有少許例外。一般來說，從事增值電信服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方可以持有該外商投資電信企業不超過50%的權益，其可以開展電信服務的地域由工業和信息化部根據上述相關規定劃定。此外，在中國從事增值電信業務的主要外國投資者必須滿足一些嚴格的業績和運營經驗要求，包括證明在海外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記錄和經驗。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被歸類為「受限」業務的本集團之若干業務活動已由本集團通過一系列合約安排（「**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所進行，包括(i)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而言，與若干中國公民控制上海華通鈾銀交易市場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華通**」，連同其附屬公司「**華通結構化實體**」），據此，上海華通的經濟利益及控制權轉讓予本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華通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此乃通過一系列合約安排（「**華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所進行；及(ii)與若干中國公民控制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農牧人**」，連同其附屬公司「**農牧人結構化實體**」），據此，江蘇農牧人的經濟利益及控制權轉讓予本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結構**」），此乃通過一系列合約安排（「**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所進行（華通可變利益實體結構及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結構，統稱「**可變利益實體結構**」；及農牧人結構化實體及華通結構化實體，統稱「**結構化實體**」）。

上海華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獲中國有關當局授出互聯網內容提供商許可證。通過上海華通的交易平台，本集團將有效收集整個產業鏈的重要信息，並能夠向客戶提供包括貿易、倉儲、物流等最佳的一站式服務。上海華通致力聯繫國內外白銀現貨市場，以進一步強化價格的公允性及權威性，並勢必成為白銀的國際定價核心。

江蘇農牧人目前持有江蘇省通信管理局頒發的ICP（互聯網內容提供商）許可證（編號：蘇B2-20170344），根據該許可證，江蘇農牧人經營兩類業務和服務，包括(1)增值電信服務第二類中的在線數據處理和交易處理服務（經營電子商務）；及(2)增值電信服務第二類中的信息服務（僅限於互聯網信息服務）。

董事會報告

鑒於結構化實體經營所在行業的外商投資受中國法律法規的限制，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通過合約安排讓本公司能夠控制結構化實體的運營並享有結構化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乃嚴限於在必須範圍內解決上述增值電信業務對本公司的外商所有權的限制。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亦乃嚴限於達成本公司業務目的，以及將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減至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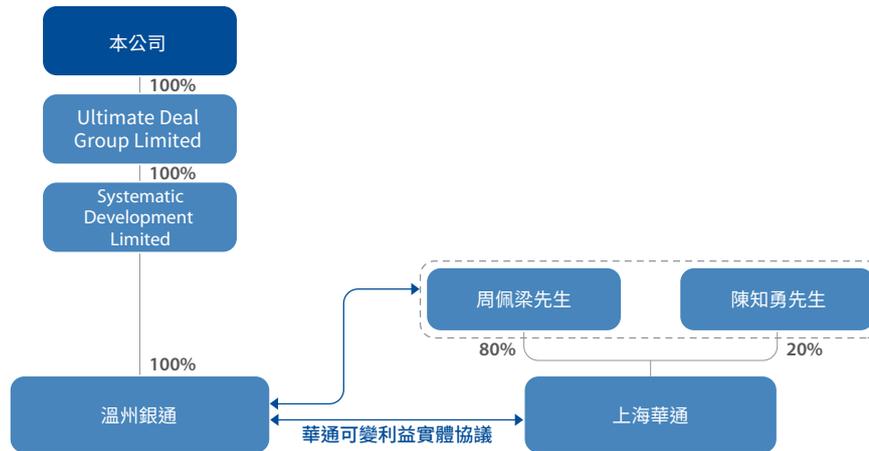
(i) 可變利益實體架構

華通可變利益實體架構

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深圳國銀通寶有限公司（「深圳國銀通寶」），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與深圳銀瑞吉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深圳銀瑞吉」）及／或其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二零一四年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二零一四年合約安排」），容許本集團對深圳銀瑞吉行使全部控制權。

深圳銀瑞吉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收購上海華通共計2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為收購上海華通餘下75%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溫州銀通經濟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溫州銀通」）與上海華通及／或其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上海華通的全部股權已轉讓予本公司的代名人，其為上海華通的註冊股權持有人（「註冊股權持有人」），作為收購上海華通75%股權的一部分。上海華通從事互聯網信息服務及電子商務業務，屬於增值電信服務及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實施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被視為「受限制」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經過若干修訂後，外商獨資企業現獲准持有經營電子商務交易的相關許可證。鑑於中國法律法規的該等發展，本集團已尋求取得、擁有及經營相關許可證以令其可經營上海華通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訂立合約安排終止協議（「合約安排終止協議」），以解除二零一四年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並完成二零一四年合約安排的解除。有關合約安排終止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告。

下圖說明上海華通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前的股權及所有權結構：



華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包括以下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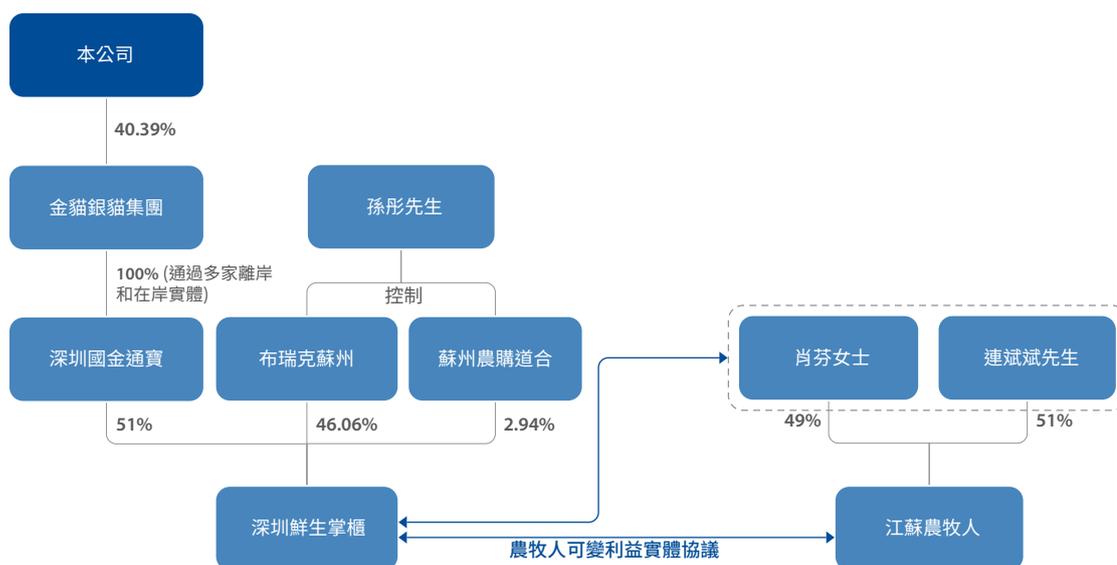
- (1) 由溫州銀通、周佩梁先生、陳知勇先生、上海華通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溫州銀通以全權酌情行使權利下，周佩梁先生及陳知勇先生不可撤銷地同意，於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向溫州銀通轉讓彼等於上海華通的部分或全部股權，上海華通不可撤銷地同意，於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向溫州銀通轉讓上海華通的部分或全部資產；
- (2) 由溫州銀通與上海華通訂立的獨家諮詢與服務協議，據此，上海華通獨家聘請溫州銀通提供諮詢服務並同意向溫州銀通支付服務費，金額為相等於上海華通淨收入的100%或雙方另行同意的金額，及上海華通與溫州銀通單獨協定的就應上海華通要求溫州銀通提供的特定技術服務的另一項服務費；
- (3) 由溫州銀通、周佩梁先生、陳知勇先生、上海華通訂立的代理人協議，據此，周佩梁先生及陳知勇先生不可撤銷地同意授權溫州銀通指定的任何人士行使彼等作為上海華通股東的權利及權力；及
- (4) 由溫州銀通、周佩梁先生、陳知勇先生、上海華通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

董事會報告

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結構

連斌斌先生及肖芬女士為江蘇農牧人的註冊擁有人。彼等為本集團僱員（非中國白銀或本公司或彼等各自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

下圖說明江蘇農牧人的股權及所有權結構：



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包括以下協議：

- (1) 由深圳鮮生掌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鮮生掌櫃」）、肖芬女士、連斌斌先生與江蘇農牧人訂立的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肖芬女士及連斌斌先生不可撤銷地授予深圳鮮生掌櫃購買江蘇農牧人全部或部分股權的獨家購買權以及購買江蘇農牧人全部或部分資產的獨家購買權；
- (2) 由深圳鮮生掌櫃與江蘇農牧人訂立的獨家諮詢與服務協議，據此，江蘇農牧人獨家聘請深圳鮮生掌櫃提供諮詢服務並同意向深圳鮮生掌櫃支付服務費，金額為相等於江蘇農牧人年度淨利潤的100%或雙方另行同意的金額；
- (3) 由深圳鮮生掌櫃、肖芬女士、連斌斌先生與江蘇農牧人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據此，肖芬女士及連斌斌先生同意將其於江蘇農牧人中的全部股權質押給深圳鮮生掌櫃，以確保彼等履行於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下的合約義務；
- (4) (i)由深圳鮮生掌櫃、肖芬女士與江蘇農牧人；及(ii)由深圳鮮生掌櫃、連斌斌先生與江蘇農牧人訂立的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據此，肖芬女士及連斌斌先生不可撤銷地同意授權深圳鮮生掌櫃指定的任何人士行使彼等作為江蘇農牧人股東的權利及權力；及

- (5) 由(i)肖芬女士；及(ii)連斌斌先生的現時配偶簽立的配偶同意函件，據此，肖芬女士承諾促使其未來配偶同意，且連斌斌先生的現時配偶同意，簽立一切必要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確保妥為履行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並且不會就肖芬女士及連斌斌先生各自所持江蘇農牧人的股權提出任何申索。

(ii) 結構化實體的業務活動、結構化實體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及財務貢獻

上海華通是中國一間綜合白銀交易平台營運商，負責提供專業及標準化的現貨供應、貿易、物流及電子商務服務。其官方網站www.huatongsilver.com (原為www.buyyin.com) 為中國白銀行業權威門戶網站之一，該網站上每天更新的現貨白銀價格為中國白銀行業之普遍參考指標。

江蘇農牧人為「農牧人」供應鏈及銷售平台的開發商及運營商，該平台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於中國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通過投資江蘇農牧人，本集團將其業務經營從珠寶零售(非必需品)擴展到農產品零售(必需品)，以實現對另一個傳統行業(即農產品行業)的數字化賦能，推動農業產業現代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構化實體持有互聯網信息服務相關牌照，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意義。下表載列結構化實體的註冊擁有人及經營活動：

營運公司的名稱	註冊擁有人
上海華通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前)	80%由周佩梁先生持有 20%由陳知勇先生持有
江蘇農牧人	51%由連斌斌先生持有 49%由肖芬女士持有

下表載列結構化實體對本集團的財務貢獻：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十個月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華通結構化實體	13,111	71,170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農牧人結構化實體	90,074	57,048

(iii) 與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相關的風險及緩和措施

就可變利益實體結構而言，本集團面臨若干風險及限制，概列如下：

- (a) 新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 在解釋及執行以及其如何影響本集團及結構化實體的當前企業架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方面存在不確定性。倘中國政府發現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和／或結構化實體通過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在中國經營的若干業務不符合中國法律和法規，或者倘這些法律或法規或其解釋於未來發生變化，則本集團可能遭受嚴重後果及處罰，包括取消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和被迫放棄通過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獲得的權益。
- (b)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在提供經營控制方面可能不如直接所有權般有效，而且結構化實體或彼等之股東或未能履行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項下的義務。
- (c) 行使購買權以獲得結構化實體股權可能會耗費大量的成本和時間。
- (d)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若干條款未必可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且強制執行本集團於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下的若干權利須獲得監管批准。
- (e) 結構化實體股東可能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這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f) 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作為結構化實體的首要受益人承擔對結構化實體的財務支持及結構化實體的潛在虧損。
- (g) 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可能需要經過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可能被徵收額外稅款。

新頒佈的《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在解釋和執行方面存在不確定性。因此，董事會將在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幫助下密切關注《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的發展，包括但不限於國務院發佈或批准發佈的任何新的負面清單，或有關政府部門規定的任何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本公司隨後將與其中國法律顧問討論，以評估《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的發展對可變利益實體協議以及本公司和結構化實體的業務運營可能產生的任何影響。

若《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對本公司或結構化實體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儘快：(i)於《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出現重大發展時披露有關更新；及(ii)披露本公司就全面遵守《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的發展而採取的具體措施及《2019年中國外商投資法》的發展對本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的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有關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風險購買任何保險。

儘管上文所述，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符合現行中國法律，並在中國目前生效的法律所監管的範圍內可根據現行中國法律獲強制執行。本公司將監察與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相關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將採取所有必要行動保障本公司於上海華通及江蘇農牧人的利益。

(iv) 重大變動

除上文及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或採用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v) 解散可變利益實體協議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隨著Ultimate Deal Group Limited的出售，華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已終止。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二零一四年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解散且華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解散外，概無解散任何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鑒於導致採用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結構的限制於本報告日期仍然存在，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及農牧人可變利益實體結構仍然存在，且並無終止失敗。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計劃」）及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連同二零一二年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經對本集團有所貢獻之參與人士，及鼓勵參與人士提升本集團之價值。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行使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陳萬天先生	二零一三年 七月三日	0.96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七月三日至 二零二三年 七月二日	2,450,000	(2,450,000)	-	-
	二零一四年 八月二十日	2.20港元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九日	2,200,000	-	-	2,200,000
宋國生先生	二零一四年 八月二十日	2.20港元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九日	500,000	-	-	500,000
僱員*							
合計	二零一四年 八月二十日	2.20港元	二零一五年 八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四年 八月十九日	21,000,000	-	-	21,000,000
	二零一五年 一月二日	1.8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44,800,000	-	-	44,800,000
				70,950,000	(2,450,000)	-	68,500,000

* 包括一名與本集團訂立勞動合約的顧問。

董事會報告

於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二零一二年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分別為70,950,000股及68,5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3.63%及3.5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失效	期內已行使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僱員							
合計	二零一五年八月 二十七日	1.97港元	二零一六年 八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五年 八月二十六日	81,000,000	-	-	81,000,000
				81,000,000	-	-	81,000,000

於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二零一五年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1,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4.15%。

於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可根據所有購股權計劃下授權限額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32,059,658。

附註1：緊接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即購股權獲授出之日）前每股股份收市價分別為0.95港元、2.20港元、1.80港元及1.87港元。

附註2：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期間分三批行使，即：

- 二零一四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30%）
-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60%）
-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可行使所有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期間分三批行使，即：

-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30%）
-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6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可行使所有授出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期間分三批行使，即：

-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30%）
-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60%）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可行使所有授出之購股權）

附註3：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期間分兩批行使，即：

-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最多可行使授出之購股權5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可行使所有授出之購股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之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且於該年年末並不存在仍然有效的該等協議。

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主要在中國營運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所面對外匯風險極低。我們並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但會持續密切監察有關風險。有關詳細討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並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外部核數師商討。審核委員會認為此等報表遵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項下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有關操守守則。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每名董事有權因執行其職務或因就此而作出、贊同作出或沒有作出的任何行動而可能承擔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押記、虧損、損害及開支獲得以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作出的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惟因其欺詐或不誠實行為而承擔或蒙受者除外。該條文於本報告日期現正生效，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6至4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聯交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並符合上市規則之要求。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委任。本公司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決議案以重新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陳萬天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LINKSFIELD CPA LIMITED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Units 2001-02, 20/F, Podium Plaza, 5 Hanoi Road,
Tsim Sha Tsui, Hong Kong
香港尖沙咀河內道5號普基商業中心20樓2001-02室

致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核的內容

我們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69至163頁的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們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執行了審核工作。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之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的審核中確定的關鍵審核事項匯總如下：

- 存貨估值；
- 收入確認；及
-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估值

由於綜合財務報表結餘的重要性及評估過程涉及管理層的重要判斷，我們將存貨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24，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87,498,000元，而未有確認任何撥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管理層定期檢討其存貨水平及賬齡分析以識別存貨的潛在估值問題，並主要根據當前市況及其後售價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由於市場狀況及客戶需求變動，於應用該方法時所用估計受高度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管理層判斷主觀性之規限。

我們有關評估存貨估值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存貨撥備政策及管理層識別存貨的潛在估值問題的流程；
- 通過抽樣追蹤收貨單，測試管理層所編製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經計及目前市況及賬齡分析後，評估存貨的潛在估值問題是否被正確識別；及
- 抽樣比較於年末後的成品項目實際售價及於年末類似存貨的市場報價與其賬面值，以檢查成品是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計量。

根據所實施的流程，我們認為，管理層在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時作出的估計及判斷有可得的憑據支持。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銀錠、銷售珠寶及銷售生鮮食品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的收入為人民幣5,545,080,000元。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我們關注該領域乃因為收入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因此在執行收入確認的審核程序上花費大量審核資源。

有關收入確認政策的披露，請參閱附註2。

我們有關評估收入準確性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收入確認的流程及內部控制；
- 對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
- 抽樣檢查銷售合約，以識別銷售業務合約及各項個別履行義務，及評估管理層判斷的客戶取得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及
- 執行分析程序及詳細測試，以審查收入核算的完整性、真實性、截止性及披露的準確性。

根據所實施的流程，我們認為，測試的收入交易有可得的憑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0及19，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476,000元及人民幣5,421,000元，分配至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農牧人」）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之減值評估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評估本身具有判斷的功能，因為其要求管理層對未來業務表現和適用於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並因此屬於重點審計範疇。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師以協助使用適當估值方法進行使用價值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自 貴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商譽及無形資產分配至生鮮食品的現金產生單位。

我們有關評估收入準確性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就關於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實施取得了解及評價；
- 評估外部估值師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與管理層討論未來經營計劃，並參考過往收入增長率評估貼現現金流量使用的收入複合增長率的合理性；
- 涉及我們內部估值專家評估所應用的方法的恰當性，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及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其他假設的合理性，其中包括比較長期增長率及中國的長期通脹率以及參考該等可比較公司的除稅後貼現率；

根據所實施的上述審核流程，我們認為，估值方法涉及的判斷及商譽減值評估使用的假設有可得的憑據支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之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本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且公平反映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並無任何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出現的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惟如此行事而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處理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從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通報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通報該事項。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梓揚

執業證號：P08054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5,545,080	3,231,575
銷售及提供服務的成本		(5,435,957)	(3,165,768)
毛利		109,123	65,807
其他收入，淨額	7	11,501	4,85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9,953)	(9,4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270)	(41,950)
行政開支		(58,410)	(79,045)
研發開支	9	(986)	(1,01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0	(13,809)	(1,65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28)	-
融資成本	11	(25,662)	(22,581)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494)	(85,058)
所得稅開支	12	(957)	(534)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22,451)	(85,592)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年內利潤(虧損)	27	2,484	(59,244)
年度虧損	13	(19,967)	(144,836)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84	(2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9,783)	(144,8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4,549	(120,766)
非控股權益		(34,516)	(24,070)
		(19,967)	(144,8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12,065	(61,522)
終止經營業務		2,484	(59,244)
		14,549	(120,766)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733	(120,795)
非控股權益		(34,516)	(24,070)
		(19,783)	(144,8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開支)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12,249	(61,551)
終止經營業務		2,484	(59,244)
		14,733	(120,795)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利潤(虧損)	16		
對於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0.007	(0.065)
攤薄		0.007	(0.065)
對於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006	(0.033)
攤薄		0.006	(0.033)

以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13,033	127,814
商譽	20	12,476	12,476
使用權資產	18	20,300	20,763
無形資產	19	8,910	34,3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	-
遞延稅務資產	21	4,709	6,295
可退回租賃按金	25	-	76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22	-	7,348
收購非流動資產所付按金	23	-	2,721
		159,440	212,500
流動資產			
存貨	24	1,087,498	1,056,2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42,793	111,594
可收回所得稅		736	1,385
受限制銀行結餘	26	-	5,2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107,900	166,9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524,682	589,225
		1,863,609	1,930,66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318,019	417,368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29	22,513	15,467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30	3,989	3,721
合約負債	31	3,584	17,012
遞延收入	34	714	2,182
應付所得稅		9,290	8,165
銀行借貸	32	421,200	406,382
		779,309	870,297
流動資產淨值		1,084,300	1,060,3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43,740	1,272,87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	15,935	15,935
股份溢價及儲備		435,536	420,8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1,471	436,738
非控股權益		786,629	821,145
總權益		1,238,100	1,257,8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	1,355	1,549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30	2,202	1,718
遞延收入	34	2,083	11,722
		5,640	14,989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1,243,740	1,272,872

載於第69至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通過及授權刊發，並由董事代表簽署：

陳萬天
董事

宋國生
董事

以上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應佔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284	1,101,638	90,366	129,731	214,306	(2,736)	(1,586)	(1,143,917)	401,086	832,221	1,233,307
全面開支											
年度虧損	-	-	-	-	-	-	-	(120,766)	(120,766)	(24,070)	(144,836)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29)	-	(29)	-	(2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29)	(120,766)	(120,795)	(24,070)	(144,865)
與擁有人之交易											
發行新股 (附註iii)	2,651	153,796	-	-	-	-	-	-	156,447	-	156,447
收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附註iv)	-	-	-	-	-	-	-	-	-	12,994	12,99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35	1,255,434	90,366	129,731	214,306	(2,736)	(1,615)	(1,264,683)	436,738	821,145	1,257,883
全面開支											
年度利潤 (虧損)	-	-	-	-	-	-	-	14,549	14,549	(34,516)	(19,967)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184	-	184	-	184
年度全面收入 (開支) 總額	-	-	-	-	-	-	184	14,549	14,733	(34,516)	(19,783)
與擁有人之交易											
購股權失效	-	-	(1,036)	-	-	-	-	1,036	-	-	-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27)	-	-	-	-	-	-	1,431	(1,431)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35	1,255,434	89,330	129,731	214,306	(2,736)	-	(1,250,529)	451,471	786,629	1,238,100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以下總和：(a)獨立投資者收購本集團10%權益時所支付代價高於所認購股本的面值，超出人民幣31,487,000元；(b)本公司所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本高於作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前本集團重組一部份的象徵式代價所支付的1美元，超出人民幣654,000元；(c)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非控股權益增加與就出售於CSMall Group Limited BVI（「CSMall BVI」）的部份權益所收取代價的差額分別人民幣115,029,000元及人民幣54,303,000元；(d)二零一七年非控股權益增加與就出售於通盛的部份權益增加所收取代價的差額人民幣18,000元；(e)人民幣74,692,000元負金額為非控股權益增加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附屬公司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金貓銀貓開曼」）的股份首次上市所收取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詳情載於附註44(iii)）；及(f)金貓銀貓開曼支付的以股份支付之開支人民幣83,008,000元及自金貓銀貓開曼策略投資者收取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36,780,000元，分別不足及超出因發行股份而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增加額而減少人民幣4,671,000元及增加人民幣7,603,000元。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將其部份除所得稅後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當儲備結餘達至該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時，可終止轉撥。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 (i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三名投資者發行共計325,680,117股新股份。本集團自認購事項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191,151,000港元（或約人民幣155,108,000元）。詳情載於附註33。
- (iv)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農牧人」）51%的實際所有權，現金代價為分兩期以現金向江蘇農牧人注資人民幣26,000,000元。完成交易後，本集團持有江蘇農牧人51%股權。詳情載於附註40。

以上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21,494)	(85,058)
終止經營業務	2,687	(67,913)
包括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3,938	12,179
銀行利息收入	(5,747)	(2,787)
提前終止租賃收益	(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27	17,741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90	4,334
融資成本	25,662	22,58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13,809	1,651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28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9)
撇銷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988	6,20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7,678
解除遞延收入	(1,938)	(2,182)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	8 (1,63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增加	(31,224)	(1,955)
可退回租賃按金(增加)減少	(157)	2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6,317)	65,150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3,406)	(31,260)
受限制銀行結餘(增加)減少	(30,035)	95,124
合約負債減少	(13,428)	(2,519)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所得稅退稅(已付)	631	(1,811)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2,323)	87,371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205,800)	(261,9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64,800	135,0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261)	(10,581)
向聯營公司注資		(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6	771
已收利息		5,747	2,78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40	-	1,398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27	5,397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6,059	(132,52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81,500	452,588
償還銀行借貸		(266,682)	(280,001)
一間非控股權益墊款		7,046	15,467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156,447
已付利息		(25,761)	(22,696)
償還租賃負債		(4,175)	(4,231)
向上海華通白銀國際交易中心(「華通國際」)還款		(207)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279)	317,5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4,543)	272,42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225	316,80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4,682	589,225

以上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白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註冊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7樓05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銷售及買賣銀錠、鈹金及其他有色金屬;(ii)於中國從事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的設計及銷售;及(iii)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軟件即服務(「**SaaS**」)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出售全資附屬公司Ultimate Deal Group Limited(「**Ultimate Deal**」),連同其經營本集團全部白銀交易業務的附屬公司統稱「**上海華通集團**」的全部股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業績的比較資料已重列。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之記賬本位幣相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均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a)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首次採納下列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國際稅制改革—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影響及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2.1(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並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內不會對本集團或可預見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可以或有權從參與實體之業務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該實體受本集團控制。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情況下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

本集團將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若本集團在一項投資失去控制權而不再合併或採用權益法處理該項投資,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須按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中確認變動的賬面金額。此公平價值往後會作為保留權益入賬於聯營公司的初始賬面金額。此外,之前就該實體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任何金額,須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處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被收購實體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中早已存在的任何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制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制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3 業務合併 (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的賬面值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該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部分以商譽列賬。就議價購買而言，如所轉讓代價、所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先前持有的總權益金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差額直接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2.4 獨立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基於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內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投資賬面值超出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投資股息時，須對有關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呈報

營運分部以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並已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

2.6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於財務報表內的项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通行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其亦為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當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外幣換算 (續)

(iii)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報貨幣的集團實體 (該等實體均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 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 (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當時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則收入及開支會按各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因收購外國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以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2.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於 (或在) 滿足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 (或一批貨品或服務) 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條件之一，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經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否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 (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 (或到期收取的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責任。

主體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義務 (即本集團為主體) 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體。

倘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是代理人。在此情況下，於商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前，本集團對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並無控制權。倘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本集團於換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時預期有權獲得的任何費用或傭金金額確認收入。

2.8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或因業務合併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或修訂日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改變，否則不得重新評估該合約。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於本集團合理預期其對財務報表的影響將不會與組合內個別租賃出現重大差異時按組合基準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採用其他適用準則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或更短租期且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場所及零售店鋪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法基礎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就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還原相關資產所在地盤或將相關資產還原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估計產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進行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終止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獨立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允值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其初始計量會按租賃開始日期之指數或比率進行；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而預期應付的金額；
- 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會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 (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該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已出現變動或評估有否行使購買選擇權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使用重新評估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8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本集團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及租賃激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同中的對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2.9 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之損益中確認。

2.10 政府資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資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有關資助，否則不會確認政府資助。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資助乃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的應收款項或就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款項，並於成為應收款項的期內於損益內確認。該等資助乃於「其他收入」下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就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等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令其可享有該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加多項由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

省市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其他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負債於扣除已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就應計僱員福利（如工資及薪金）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之除稅前利潤(虧損)，原因為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稅的收入或費用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採用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在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方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作確認。倘一項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此外，若暫時性差異源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作確認，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有關該等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暫時性差異的利得益時並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應用的稅率(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所產生的稅務結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2 稅項 (續)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該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核算而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核算內。

2.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提供貨品、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按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資產成本減估計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礎入賬。單獨收購之無限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是指轉讓代價、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在收購日前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之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購入的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的金額。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個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商譽的各個或各組單位，是指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言監察商譽的最低級別單位。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檢討，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將更頻密進行。本集團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檢討。商譽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而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能撥回。

2.15 商譽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限使用年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承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並無限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以及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會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會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算。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獲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按能建立的合理一致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則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進行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5 商譽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續)

可收回金額為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以能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特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至其現值，而未來現金流的估計則並未被調整。

如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一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項作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以減低任何商譽 (如適用) 的賬面值，然後再基於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能扣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與零三者間之較高者。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則按比例分配至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如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的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的賬面值不能超過倘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2.16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竣工所產生的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銷售必要的成本包括銷售的直接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出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2.17 撥備

當本集團因某一已發生事件而承擔現時責任 (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地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各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當中計及與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當撥備使用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估計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金額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金錢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時責任，但因為將來不大可能需要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而尚未予確認。

倘本集團對某項責任承擔連帶責任，該責任中預期由其他方承擔的部分作為或然負債，且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持續評估以確定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是否可能流出。倘以前作為或然負債處理的項目可能需要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於可能發生變化的報告期內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惟無法做出可靠估計的極少數情況除外。

2.19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為已出售或分類為持有待售的本集團的一個組成部分，並代表一項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為出售相關業務或經營地區之單一統籌計劃的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附註27中單獨呈列。

2.20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屬聯合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據此享有聯合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議對安排所共有的控制權，其僅於相關業務的決策須獲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隨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作出付款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續)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可能存在減值。當任何客觀證據存在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比較。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分配予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當日終止使用權益法。當本集團保有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該保留權益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且該公允價值視作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時，將計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終止採用權益法當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價值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所得款項間的差額。此外，本集團將以往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時乃採用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而須採用的基準。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以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於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收益或虧損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僅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方會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減值規定)應用於並不適用權益法且構成對被投資方淨投資一部分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此外，在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並無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其賬面值作出的調整(即分配被投資方的虧損或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進行減值評估而對長期權益的賬面價值作出的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0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變動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於擁有權權益有變時，概不會重新計量公允價值。

倘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如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與削減擁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2.21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按公平值計量，惟首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之公平值或自當中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相關期間的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預期可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而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倘債務工具符合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於下一報告期之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降低，以讓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斷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透過自報告期開始時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須予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退回租金按金、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就信貸減值及存在重大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於餘額的預期信貸虧損則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程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界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均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證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款項可予收回，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全額支付款項 (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構成違約事件。

不論上文所述者，本集團認為，倘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可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乃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起或多起事件之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 (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當金額逾期超過2年 (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 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調整的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於初始認購時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 (按實際利率貼現) 之間的差額計算。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逾期狀況；及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則本集團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 (經扣除其所有負債) 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 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被註銷或已到期時，本集團方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會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為淨債務，當中包括應付華通國際款項、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貿易貸款、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各類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份，董事考慮各類資本的資本成本及附帶風險，並會採取適當行動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退回租金按金，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項相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i)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除各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主要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712	934	684	1,106
美元	4	20	-	-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兌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 市場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分析計量本集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的敏感度，為升值及貶值5%（二零二二年：5%）。5%（二零二二年：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匯風險時所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其他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匯率的5%（二零二二年：5%）變動調整其換算。當人民幣相對於相關外幣升值5%（二零二二年：5%）時，正數表示年度虧損及其他股權增加。當人民幣相對於相關外幣貶值5%（二零二二年：5%）時，會對年度虧損產生一個相等但相反的影響及金額為負。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其固定利率已抵押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詳情分別見附註26、30及32）而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因其浮動利率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6）。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利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根據於報告期末面對之浮動利率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有關分析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結餘於全年一直並未償還。25基點（二零二二年：25基點）增減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若利率上升／下跌25基點（二零二二年：25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項均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虧損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549,000元（二零二二年：年度虧損將會減少／增加人民幣769,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退回租金按金、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賬面值反映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而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批核信貸。本集團亦設有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單獨或基於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根據共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參照經常性客戶的還款歷史及新客戶的當前逾期風險，並計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有關其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如下，該等結餘主要來自自有良好還款歷史的債務人。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應收最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百分比	53%	11%
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總額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百分比	65%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 (不包括貿易應收款項) 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含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且可能存在任何逾期款項，但一般於逾期日期後償還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可疑	透過內部或外界資料來源得悉，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發生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有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已有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本集團認為實際上無法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有關金額

可退回租金按金

由於本集團可將該金額用作支付未償還租賃開支，故其所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中國知名財務機構。由於99.6% (二零二二年：99.3%) 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中國兩家金融機構，所以本集團存在一定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公司董事並無預期因對手方不履約而造成的任何損失。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所面對信貸風險，該等金融資產須作出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5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62,238		17,558	
	25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個別)	8,523		8,567	
	25	(附註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個別及已有信貸減值)	8,593	79,354	9,074	35,199
可退回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25	低風險 (附註2)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13,643		-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中)	25	虧損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有信貸減值)	20,036		-	
	25	虧損 (附註3)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7,115	50,794	7,229	7,229
受限制銀行結餘	26	低風險 (附註4)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		5,2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低風險 (附註4)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107,900		166,900
銀行結餘	26	低風險 (附註4)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524,825		589,2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附註：

1. 就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以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存在信貸減值或重大未償還結餘的債務人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確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一部分，本集團使用應收款項賬齡評估應收款項減值(有重大未償付結餘或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除外)。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面臨信貸風險的資料，其乃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內(非信貸減值)的撥備矩陣進行評估。

賬面總額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50,453	4.12%	2,081	6,991	3.63%	254
逾期1至30天	676	7.60%	51	6,533	3.91%	255
逾期31至60天	3	14.96%	-	66	12.81%	8
逾期61至90天	251	19.40%	49	97	17.50%	17
逾期超過90天	10,855	76.19%	8,149	3,871	68.22%	2,641
	62,238		10,330	17,558		3,175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應收款項預期可使用年內觀察所得之歷史違約率，並按照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此分組由管理層定期檢討，確保有關特定應收款項的相關資料已更新。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基於集體評估基準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10,33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175,000元)。有重大未償付結餘但無信貸減值應收款項及有重大未償付結餘但有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8,523,000元及人民幣8,59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567,000元及人民幣9,074,000元)之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評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有重大未償付結餘但無信貸減值及有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分別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3,370,000元及人民幣8,59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661,000元及人民幣8,507,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附註：(續)

下表列示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發生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有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007	7,011	12,018
- 減值虧損撥回	(203)	-	(203)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58	1,496	1,854
- 匯兌調整	674	-	67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836	8,507	14,343
- 減值虧損撥回	(180)	(37)	(215)
- 已確認減值虧損	8,044	123	8,16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00	8,593	22,293

2.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一部分，本集團使用交易對手賬齡評估減值。下表提供有關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內的其他應收款項面臨信貸風險的資料，其乃根據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內的撥備矩陣按集體基準進行評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該等交易對手作出減值撥備。

總賬面值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平均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未逾期)	13,643	2.63%	359
逾期超過90天	20,036	27.45%	5,500
	33,679		5,859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外部信用評級進行估計，並根據無需過多成本或努力就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此分組由管理層定期審核，以確保有關特定應收款項之相關資料獲更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附註：(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基於集體評估基準就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5,859,000元(二零二二年：零)。

下表列示就該等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對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發生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已確認減值虧損	5,85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9

- 就可退回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風險管理，以評估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經計及交易對手的信貸質素，可退回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而拖欠付款的可能性極微。因此，並無就可退回按金計提減值撥備。
-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貸評級較高的金融機構，並被視為低信貸風險金融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屬短期性質，且銀行信貸評級較高，違約概率可忽略不計。因此，並無就該等餘額計提減值撥備。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董事認為適當之水平，以便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董事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列表格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表格包含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協定償款日期而編製。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按要求或 少於一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	198,725	-	-	-	198,725	198,725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	22,513	-	-	-	22,513	22,513
租賃負債	4.17%	537	1,074	2,609	2,240	6,460	6,191
銀行借貸—固定利率	5.02%	4,334	61,532	127,302	-	193,168	189,500
銀行借貸—浮動利率	5.60%	80,838	1,312	152,441	-	234,591	231,700
		306,947	63,918	282,352	2,240	655,457	648,62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	272,415	-	-	-	272,415	272,415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	15,467	-	-	-	15,467	15,467
租賃負債	4.47%	333	642	2,858	1,771	5,604	5,439
銀行借貸—固定利率	5.16%	74,330	11,863	153,748	-	239,941	223,382
銀行借貸—浮動利率	6.13%	984	1,814	195,904	-	198,702	183,000
		363,529	14,319	352,510	1,771	732,129	699,7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所提供之資料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之方式 (尤其是所使用之評估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級別	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之 權益工具	不適用	7,348	第三層	經調整淨資產法—就此方法而言，資產淨值的份額用於記錄自授海通國際的所有權中獲得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就利用未經調整資產淨值估值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而言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值級別並無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告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亦需對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其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估計。

對金貓銀貓開曼及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

附註44(iii)所述儘管本集團於金貓銀貓開曼僅擁有40.39%股權（二零二二年：40.39%）及投票權，金貓銀貓開曼及其附屬公司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金貓銀貓開曼於聯交所上市。有關金貓銀貓開曼的詳情載於附註44(i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金貓銀貓開曼40.39%（二零二二年：40.39%）股權且為其單一最大股東。其餘59.61%（二零二二年：59.61%）股權主要包括二零一八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員工持股計劃信託人（涉及金貓銀貓開曼的58名員工）持有的6.94%（二零二二年：7.18%）股權、一名個人戰略股東持有的8.08%（二零二二年：8.08%）股權、二零一九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另一員工持股計劃的另一信託人（涉及金貓銀貓開曼的40名員工）持有的5.93%（二零二二年：6.81%）股權、金貓銀貓開曼若干董事合共持有的2.89%（二零二二年：2.89%）股權、本公司一名董事持有的0.85%（二零二二年：0.85%）股權及與本集團無關聯的公眾股東持有的其餘34.92%（二零二二年：33.64%）股權。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具有單方面指導金貓銀貓開曼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來評估本集團是否對金貓銀貓開曼擁有控制權。於作出判斷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於金貓銀貓開曼的絕對持股規模、其他股東分散股權的相對規模、先前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方式及與金貓銀貓開曼若干股東訂立的相關投票表決安排。此外，除本集團外，概無上述其他股東擁有諮詢任何其他股東或作出共同決策的安排。因此，於基於其他股權的相關規模評估擬收購投票權比例時，本公司董事釐定及認為，40.39%的主導投票權（二零二二年：40.39%）足以使其擁有對金貓銀貓開曼的控制權及指導金貓銀貓開曼的相關活動。

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估值。管理層定期檢討庫存水平及賬齡分析以識別存貨的潛在估值問題。管理層主要根據當前市況及其後售價以及類似存貨項目的市場報價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倘若本集團識別淨值低於其賬面值的存貨項目，本集團將就存貨作出撥備。

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比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債務人的過往違約比率。撥備矩陣基於經參考還款記錄（經常性客戶適用）及即期逾期風險（新客戶適用）的共有信貸風險特徵，並計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計及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此外，信貸減值或存在重大未償還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將個別評估其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的變動敏感。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披露於附註3及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時，本集團須進行判斷並作出估計，特別是於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出現任何有關跡象；(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以可收回金額作支持，若為使用價值，則為根據持續使用資產估計得出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所用的合適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合適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於可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已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受控制結構實體

本集團透過與可變利益實體及其各自代名人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取得對若干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權。然而，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未必具有如直接法定所有權之效力，以提供本集團對可變利益實體的控制，且中國法律體系的不確定性可能妨礙本集團於可變利益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益。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可變利益實體與其各自代名人股東之間的合約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並可依法強制執行。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釐定及分配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多項假設及估值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大量判斷。雖然本集團認為，根據收購日期所獲得的資料，釐定時所採用的假設及估計屬合理，但實際結果可能與預測數額有差異，且差異可能很大，詳情請參閱附註40。

商譽的可收回性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進行測試。需要判斷確定測試水平及適當減值方法，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進行減值檢討，並選擇適用於所採用估值模型的關鍵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現金流及市場方法。改變管理層在評估減值時選擇的假設及估計可能會對減值測試的結果產生重大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倘所應用的主要假設及估計出現重大不利變化，可能需要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提額外減值費用。詳情請參閱附註20。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而劃分之營運分部如下：

- (i) 於中國製造、銷售及買賣銀錠、鈿金及其他有色金屬（「製造業務」）；
- (ii) 於中國設計及銷售黃金、白銀、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珠寶新零售業務」）；及
- (iii) 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本集團的白銀交易業務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終止及出售。下一頁報告的分部資料不包括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7。

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亦指其可報告分部。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對外銷售	5,044,548	410,458	90,074	5,545,080	-	5,545,080
分部間銷售*	48,427	-	-	48,427	(48,427)	-
分部收入總額	5,092,975	410,458	90,074	5,593,507	(48,427)	5,545,080
業績						
分部業績	55,531	(7,837)	(26,943)	20,751		20,751
非分部項目						
未分配收入、開支、收益及虧損						(18,21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1,636
未分配融資成本						(25,662)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21,494)
所得稅開支						(957)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22,451)

* 分部間銷售乃按各方同意之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對外銷售	1,441,305	280,463	1,509,807	3,231,575	-	3,231,575
分部間銷售*	83,669	41	-	83,710	(83,710)	-
分部收入總額	1,524,974	280,504	1,509,807	3,315,285	(83,710)	3,231,575
業績						
分部業績	(22,368)	(9,105)	(18,111)	(49,584)		(49,584)
非分部項目						
未分配收入、開支、收益及虧損						(13,144)
未分配融資成本						(22,330)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所得稅開支						(534)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85,592)

* 分部間銷售乃按各方同意之條款進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 (產生之虧損)，且並未攤分若干行政開支、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若干融資成本。這是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的方法。

5.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56,673	1,507,768	57,048	2,021,489
未分配公司資產				1,560
總資產				2,023,049
負債				
分部負債	515,851	171,604	80,313	767,768
未分配公司負債				17,181
總負債				784,94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83,171	1,535,864	76,841	2,095,876
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				36,866
未分配公司資產				10,427
總資產				2,143,169
負債				
分部負債	586,457	193,981	72,751	853,189
終止經營業務之負債				17,262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835
總負債				885,2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持續經營業務					
無形資產攤銷	(361)	-	(775)	-	(1,1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89)	(3,885)	(102)	-	(15,9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5)	(2,598)	(1,443)	(911)	(5,38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撥回(撥備)，淨額	180	(2,907)	(11,082)	-	(13,809)
撤銷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950)	-	-	-	(3,950)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	(28)	-	(28)

5. 分部資料 (續)

(c) 其他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珠寶 新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鮮食品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持續經營業務					
無形資產攤銷	(362)	-	(774)	-	(1,1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61)	(4,560)	(77)	-	(16,5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8)	(2,598)	-	(1,364)	(4,33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102)	(812)	(737)	-	(1,651)
撇銷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622)	(568)	(1)	-	(6,1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續)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中國內地。有關本集團自外部客戶所得收入的資料根據營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則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內地	5,545,080	3,231,575	153,989	170,491
香港	-	-	742	1,054
	5,545,080	3,231,575	154,731	171,545
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27)				
中國內地	13,111	14,769	-	26,550
	5,558,191	3,246,344	154,731	198,09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可退回租賃按金。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貢獻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的客戶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74,632	不適用*
客戶B#	827,958	不適用*
客戶C#	637,328	不適用*

* 來自製造業務分部銷售鉑金所產生的收入。

* 相應收入的貢獻未超過本集團相關財政年度總收入的10%。

6. 收入

i)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分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按貨品及服務類別		
製造業務		
—銷售銀錠	5,044,548	1,425,756
—銷售鈹金	—	6,956
—銷售其他金屬副產品	—	8,593
	5,044,548	1,441,305
珠寶新零售業務		
—銷售黃金產品	300,701	161,559
—銷售白銀產品	104,149	115,368
—銷售有色寶石	3,105	2,842
—銷售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	2,503	694
	410,458	280,463
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銷售生鮮食品	90,074	1,509,807
總計	5,545,080	3,231,575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收入均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 (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製造業務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銀錠、鈹金及其他有色金屬。

收入在貨物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送抵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一般信貸期為交付日期起計30天。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在10天內退回不相似的產品。本集團利用其累積的歷史經驗，採用預期價值法估計組合層面的互換數量。就確認收益視為於累計收益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的銷售確認收益。對尚未確認收益的銷售確認合約負債。本集團在客戶行使退回貨物資產的權利獲確立時，有權收回產品，並對銷售成本作相應調整。

珠寶新零售業務

本集團向(i)透過自營線上平台以及線下零售及體驗網絡於批發市場；及(ii)透過自營線上平台、第三方線上銷售渠道以及線下零售及體驗網絡直接向客戶銷售黃金產品、白銀產品、有色寶石、寶石及其他珠寶產品。

就於批發市場銷售產品而言，收入在貨物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送抵批發商指定地點時確認。交貨後，批發商可全權決定銷售貨物的分銷方式及定價，且承擔與貨物相關的陳舊及虧損風險。授予批發商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預收按金作為合約負債確認。

就直接向客戶銷售產品而言，收入在貨物交付或提貨時，即客戶獲得對貨物的控制權時確認。對於通過線上銷售渠道購買的珠寶產品，客戶可享有七天的自由退貨期，前提是產品以原本狀態退回且並無損壞。然而，除非經證明為假貨，否則金條及銀條不可退貨，且透過線下零售及體驗網絡提供的所有其他商品均不可退貨。本集團以其累積過往經驗估計退貨數量，並認為有關退貨數目並非重大。客戶於收取貨物時或之前即時作出付款。預收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生鮮食品零售業務

本集團通過自營線上平台及線下零售分銷網絡直接向客戶銷售生鮮食品。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通常於交付產品時。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所有銷售的年期均為一年或以下。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約合約的交易價格可不予披露。

7. 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解除遞延收入 (附註34)	714	714
政府補助 (附註)	4,552	619
銀行利息收入	5,747	2,583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1	-
其他	487	934
	11,501	4,850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乃由中國地方政府給予作為外貿出口補貼及公司發展補貼 (二零二二年：品牌推廣獎勵及增值稅補助)。該項補助並無附帶未履約條件。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匯兌虧損淨額	(7,639)	(3,301)
撇銷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950)	(6,191)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附註27)	1,636	-
其他	-	19
	(9,953)	(9,473)

9.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指特定研究開支、員工成本及因提高生產技術而產生的技術諮詢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7,950	1,651
– 其他應收款項	5,859	–
	13,809	1,651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

11.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借貸利息	25,262	22,276
租賃負債利息	400	305
	25,662	22,581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124	–
– 過去年度超額撥備	–	(167)
	1,124	(167)
遞延稅項—本年度	(167)	701
	957	534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在中國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納稅的應課稅溢利。

12. 所得稅開支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執行法規，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繳納法定稅率為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494)	(85,058)
按國內所得稅率25% (二零二二年：25%) 繳稅	(5,374)	(21,265)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除開支之稅務影響	6,355	700
獲稅務豁免收入之稅務影響	(409)	(49)
並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9,281	20,132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9,874)	-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項影響	978	1,183
過去年度超額撥備	-	(167)
年度所得稅開支	957	534

已確認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年度虧損

計入銷售及提供服務的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董事酬金 (附註14)	4,652	4,46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31,199	30,61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01	4,811
員工成本總額	39,352	39,898
核數師酬金	2,063	1,975
無形資產攤銷	1,136	1,13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5,976	16,59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5,387	4,330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及服務成本 (計入銷售及提供服務的成本)	5,435,957	3,165,768
有關辦公場所及零售店鋪短期租賃的開支	127	1,578
污染處理費	—	4,366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i)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董事袍金	薪金及津貼	退休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	1,207	15	1,222
宋國生先生	-	1,710	1	1,711
柳建東先生	-	1,161	15	1,176
	-	4,078	31	4,109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作出。

	董事袍金	薪金及津貼	退休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181	-	-	181
曾一龍博士	181	-	-	181
宋鴻兵先生	181	-	-	181
	543	-	-	543
總計	543	4,078	31	4,652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續)

i)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萬天先生	-	1,143	15	1,158
宋國生先生	-	1,664	8	1,672
柳建東先生	-	1,107	15	1,122
	-	3,914	38	3,952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作出。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海濤博士	172	-	-	172
曾一龍博士	172	-	-	172
宋鴻兵先生	172	-	-	172
	516	-	-	516
總計	516	3,914	38	4,468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作出。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i)就接受職位收取或獲支付任何薪酬；及(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二二年：無)。

14.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續)

i)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退休福利、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給予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的代價 (二零二二年：無)。

概無以任何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受控制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二零二二年：無)。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本公司為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 (二零二二年：無)。

ii) 僱員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三名董事被列入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二零二二年：三名)。其餘兩名 (二零二二年：兩名) 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1,219	1,0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	31
	1,265	1,041

彼等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二三年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二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在此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離職補償。在此兩個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6. 每股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利潤(虧損)是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利潤(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利潤(虧損)之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人民幣千元)	12,065	(61,522)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利潤(虧損)之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人民幣千元)	2,484	(59,244)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利潤(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954,081	1,868,422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本公司之購股權(千股)	—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利潤(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954,081	1,868,422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該等購股權的效果具有反攤薄性，計算每股攤薄利潤(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改善工程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3,388	145,541	79,570	12,448	13,984	2,963	287,894
添置	-	750	214	128	720	8,769	10,581
通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40)	-	-	-	158	-	-	158
轉撥	-	10,712	2,157	-	(1,693)	(11,176)	-
撤銷及出售	-	(994)	(23,942)	(302)	(1,323)	-	(26,5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88	156,009	57,999	12,432	11,688	556	272,072
添置	-	229	3,130	223	1,030	2,370	6,982
轉撥	-	992	1,603	-	-	(2,595)	-
撤銷及出售	-	(3,074)	(2,051)	(949)	(33)	-	(6,107)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27)	(3,409)	-	-	(8,397)	(633)	-	(12,43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79	154,156	60,681	3,309	12,052	331	260,508
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7,891	64,919	43,256	9,156	10,882	-	146,104
年度撥備	4,526	6,809	4,524	1,086	796	-	17,741
撤銷及出售	-	(660)	(17,439)	(286)	(1,202)	-	(19,58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17	71,068	30,341	9,956	10,476	-	144,258
年度撥備	3,714	7,605	4,316	922	370	-	16,927
撤銷及出售	-	(499)	(1,245)	(901)	(22)	-	(2,667)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27)	(3,373)	-	-	(7,069)	(601)	-	(11,04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758	78,174	33,412	2,908	10,223	-	147,475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21	75,982	27,269	401	1,829	331	113,0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71	84,941	27,658	2,476	1,212	556	127,814

本集團之樓宇建於根據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中國土地上。

除在建工程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考慮其估計剩餘值後，用直線法以下列使用年限或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改善工程	5年或按相關土地租約的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樓宇	20年或按相關土地租約的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1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7,766,000元的樓宇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1,205,000元)，以取得附註32所載一般銀行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及i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餘額	4,710	15,590	20,3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餘額	4,738	16,025	20,76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	4,955	435	5,390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支出：			
—短期租賃	127	—	127
租賃總現金流出	4,247	—	4,247
使用權資產添置	4,951	—	4,951
提前終止租賃	23	—	23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附註27)	1	—	1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	3,967	367	4,334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支出：			
—短期租賃	2,179	—	2,179
租賃總現金流出	4,536	—	4,536
使用權資產添置	1,327	—	1,327

附註：

- (i) 本集團租賃辦公場所、展廳、倉庫及零售店鋪用於運營。多數租賃合同以固定租期一年至五年(二零二二年：一年至五年)訂立，但可能有如下所述的延期及提前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限的長度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5,59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025,000元)的租賃土地，以取得按照附註32及38所披露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
- (iii) 此外，本集團擁有寫字樓及多座工業建築，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等建築。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註冊業主。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獲得該等物業權益。唯有已支付款項能可靠地分配時，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才單獨列示。該等自有物業的各自樓宇部分分類於附註17載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本集團定期就辦公場所及零售店鋪訂立短期租約。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的短期租賃費用類似。

19. 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系統軟件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商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平台 人民幣千元 (附註v)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附註v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000	57,656	78,363	34,679	-	1,800	178,49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添置(附註40)	-	-	-	-	6,970	-	6,97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	57,656	78,363	34,679	6,970	1,800	185,468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附註27)	-	(48,862)	(78,363)	(34,679)	-	-	(161,90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	8,794	-	-	6,970	1,800	23,564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589	30,020	46,995	686	-	-	81,290
年度撥備	361	3,361	7,683	-	774	-	12,179
年度減值虧損	-	-	23,685	33,993	-	-	57,67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0	33,381	78,363	34,679	774	-	151,147
年度撥備	361	2,802	-	-	775	-	3,938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附註27)	-	(27,389)	(78,363)	(34,679)	-	-	(140,4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1	8,794	-	-	1,549	-	14,65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9	-	-	-	5,421	1,800	8,91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0	24,275	-	-	6,196	1,800	34,3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續)

附註：

- (i) 無形資產指就註冊期直至二零二八年八月的若干生產技術所購入的專利。無形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可使用年期 (即9.7年) 攤銷。
- (ii) 系統軟件指就線上買賣及交易平台所收購的軟件，並以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系統軟件按直線基準於2至10年期間攤銷。
- (iii) 與提供專業電子白銀交易平台服務相關的客戶關係乃於二零一六年購入作為業務合併一部份。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採用業務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涉及估計客戶關係應佔利潤及為取得價值的貼現率。客戶關係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攤銷。
- (iv) 上海華通集團收購商標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份具有10年法定有效期，期滿後可續期。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透過按貼現率將商標應佔未來除稅後特許權費貼現至現值而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持續重續商標，並有能力以最低成本進行。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生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拓展機會，該等研究顯示商標於商標產品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期間並無可預見限制。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商標擁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因預期該等商標可無限期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商標於其可使用年期被確定為有限前將不會被攤銷。相反，其將每年及當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 (v) 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份收購的平台。該無形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9年攤銷。
- (vi)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不斷重續二零一七年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取得的許可證，並有能力以最低成本辦理。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市場及競爭及環境趨勢，該等研究顯示許可證於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期間並無可預見限制。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許可證擁有無限的使用年限，因預期該許可證可無限期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許可證於其可使用年期被確定為有限前將不會被攤銷。相反，其將每年及當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範圍為許可證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許可證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釐定。管理層確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許可證並無確認減值，而市場交易價格的任何合理潛在變動均不會導致許可證的總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 (vii) 分配至製造業務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7。

19. 無形資產 (續)

上海華通集團內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3,993,000元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賬面值為人民幣23,685,000元具有使用年期的客戶關係及賬面值為人民幣24,275,000元的若干系統軟件已分配至上海華通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就商標、客戶關係及相關系統軟件確認累計減值人民幣33,993,000元、人民幣23,685,000元及人民幣51,000元。該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與本集團無關連關係的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的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進行減值測試，因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詳情請參閱附註2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價值計算為根據管理層批准為期五年的財務預算以稅前折讓率為22.9%作出現金流量估算。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採用由4%減少至2.1%的增長率作出推算。此增長率乃基於全球經濟增長率且為董事對此特定行業平均增長率的最佳估計。計算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包括預算收益及營運開支，有關估計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作出。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低於其賬面值，主要由於商品投資者交易白銀的渴望及意願降低。就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具有使用年期的客戶關係及系統軟件分別識別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3,990,000元、人民幣23,685,000元及零。倘關鍵假設發生重大不利變動，損益表可能需要進一步扣除減值開支。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例如管理層僅能實現估計收入增長的95%，無形資產的進一步減值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40)	12,47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76
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7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76

商譽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就減值檢討而言，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可使用價值計算，當中包含假設及估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管理層考慮調整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發展策略及完善未來的營運模式。

該等價值乃按照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使用自資產負債表日起八年期的復合年增長率52.0%(二零二二年：五年期復合年增長率26.6%))而釐定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管理層認為，現金流預測覆蓋八年期屬合適，因為其涵蓋生鮮食品零售業務分部的早期發展階段，在此期間，本集團預期具有高收入增長率。

經考慮估計長期增長率3%(二零二二年：3%)，八年期後的現金流量預期將與第八年的現金流量相類似。用於預算收入及毛利率的假設乃參考最新市場狀況及歷史數據考慮。生鮮食品零售業務產生的經營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生鮮食品的零售，銷售時收取現金，因此管理層認為現金流量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所用除稅前貼現率為18.8%(二零二二年：24.4%)。管理層使用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及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的除稅前利率估計貼現率。根據減值檢討，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無需減值。

商譽減值測試中使用的主要假設發生合理可能變化可能導致賬面金額超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的影響為：倘終端增長率降低0.5%，或稅前貼現率提高0.5%，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將分別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1,073,000元及人民幣2,161,000元。

21.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經已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709	6,295
遞延稅項負債	(1,355)	(1,549)
	3,354	4,746

下列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以及有關變動：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業務合併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050	2,906	1,670	(9,803)	(1,17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附註40） （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	-	-	(1,743)	(1,743)
	(1,615)	(1,171)	455	9,997	7,66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35	1,735	2,125	(1,549)	4,746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附註27） （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1,375)	-	-	-	(1,375)
	(361)	(271)	421	194	(1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9	1,464	2,546	(1,355)	3,35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香港之未動用稅項虧損4,32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29,000元）（二零二二年：3,953,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391,000元））可用作抵銷未來利潤。由於未來利潤流難以預測，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之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2,540,89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564,171,000元）可用作抵銷將於未來五年（二零二二年：五年）各日期屆滿的未來利潤。由於未來利潤流難以預測，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在就其所賺取利潤宣派應付非中國股東股息時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之時間，而有關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故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利潤所應佔之暫時性差異約人民幣777.8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79.2百萬元) 有關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2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權益 (附註)	-	7,348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華通國際的18%股權。華通國際的主要業務為貴金屬交易提供交易平台及相關支援服務。由於該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預期不會在可見將來出售，故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指定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 (見附註27)。

23. 收購非流動資產所付按金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附註)	-	2,721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代表本集團就收購製造業務及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下的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未撥備金額於附註41披露為資本承擔。

24. 存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附註)	523,066	539,737
製成品	564,432	516,537
	1,087,498	1,056,274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不足一年及超過一年的原材料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5,492,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90,792,000元) 及人民幣477,574,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48,945,000元)。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可退回租賃按金	-	762
分類為流動資產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79,354	35,199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2,293)	(14,343)
	57,061	20,85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0,669	67,034
減：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859)	-
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附註)	4,644	3,227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15,359	20,477
可退回租賃按金	919	-
	142,793	111,594

附註：

結餘為本集團製造及珠寶新零售業務分部採購存貨的預付款項。

於接納任何新客户前(除該等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的客户外)，本集團根據潛在客戶於業內的聲譽評估該客戶的信貸質素和界定其信貸限額。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1至90日的信貸期，並要求其客戶於交付貨品前墊付按金。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1,317	17,694
31至60日	633	732
61至90日	188	312
超過90日	4,923	2,118
	57,061	20,8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包括債務人賬面總值人民幣5,89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953,000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已逾期結餘中，人民幣4,61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772,000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不會被視為違約，乃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根據還款記錄、財務狀況及各客戶的當前信貸狀況屬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可退回按金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於收取並持有客戶於使用白銀交易平台進行貿易過程中所付之按金。該等客戶之款項存置於一個或以上的銀行信託賬戶，並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本集團已將客戶的款項分類為受限制銀行結餘並於其他應付款項確認已收相應按金。然而本集團並未獲允許使用該等款項清付其自身債務，且目前並無可強制行權利以按金抵銷該等應付款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白銀交易平台已出售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受限制銀行結餘。詳情請參閱附註2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107,90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6,90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按0.2%至2.2%（二零二二年：0.35%至1.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且該存款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之擔保（見附註28）。應付票據及銀行借款將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且因此已抵押銀行存款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年利率範圍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	0.2%-0.88%	0.001%-0.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0.2%-2.20%	0.35%-1.50%

上述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	20
港元	381	642
歐元	-	61
	385	723

27.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內容有關出售全資附屬公司Ultimate Deal Group Limited (「Ultimate Deal」)，連同其經營本集團全部白銀交易業務的附屬公司統稱「上海華通集團」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

出售Ultimate Deal之後，本集團終止經營白銀交易業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將白銀交易業務分部重新呈列為終止經營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終止經營業務之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a) 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十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111	14,769
提供服務的成本	(2,377)	(6,009)
毛利	10,734	8,760
其他收入，淨額	2,545	2,33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9)	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	(32)
行政開支	(10,503)	(21,31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57,678)
除所得稅前利潤 (虧損)	2,687	(67,913)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203)	8,669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年內利潤 (虧損)	2,484	(59,244)
終止經營業務期內／年內利潤 (虧損) 包括以下各項：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740	3,56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84	1,480
員工成本總額	3,824	5,048
無形資產攤銷	2,802	11,04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951	1,143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3	4
已確認為開支的服務成本 (計入提供服務的成本)	2,377	6,0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終止經營業務 (續)

(a) 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資料 (續)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止十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07)	(367)
投資活動現金 (流出) 流入淨額	(114)	211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	(5)
終止經營業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21)	(161)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代價	8,000
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3)
	5,397

27. 終止經營業務 (續)

(b)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詳情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8,000
出售淨資產的賬面金額	(5,925)
交易成本及其他結算調整	(43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 (附註8)	1,636

終止經營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6
使用權資產	1
無形資產	21,473
遞延稅務資產	1,37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附註22)	7,532
	31,777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4
受限制銀行結餘	35,3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03
	39,393
總資產	71,17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7,099
應付華通國際款項	18,977
遞延收入	1,468
	57,544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7,701
總負債	65,2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2,031	32,9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附註i)	105,771	119,515
應付票據 (附註ii)	147,800	206,800
來自使用白銀交易平台的已收按金	-	5,291
應付華通國際的款項 (附註iii)	-	19,18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5,004	13,453
應計江西龍天勇有色金屬有限公司 (「江西龍天勇」) 環境恢復成本 轉讓合約終止撥備 (附註iv)	- 7,413	12,800 7,413
	318,019	417,368

附註：

- i)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辦公室租賃改善應付款項零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0,084,000元)、應付利息人民幣147,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48,000元) 及應付第三方款項人民幣8,227,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8,227,000元)。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7,800,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6,800,000元) 的應付票據以人民幣107,900,000元 (見附註26)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6,900,000元) 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所有應付票據均發給製造業務分部的一名供應商。
- iii) 華通國際為本集團之前持有其18%股權的公司且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入賬。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華通國際之結餘與終止經營業務一併出售 (見附註27)。
- iv)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旗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湖州白銀置業有限公司 (「湖州白銀」) 就收購中國湖州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 (「收購事項」) 與湖州市南太湖新區管理委員會 (「委員會」) 及湖州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 (「該局」) 訂立一份轉讓合約 (「該合約」)。土地使用權的總代價為人民幣285,000,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三十日，湖州白銀與委員會及該局訂立一份終止協議 (「終止協議」)，並與委員會訂立一份補償協議，據此，委員會及該局同意終止該合約；及委員會同意退還已收按金人民幣270,875,000元 (「補償金額」) 及(i)補償本集團對土地進行的勘探，設計及建築工程而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其他開支；及(ii)補償本集團另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支付的若干稅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收購事項支付總額人民幣290,094,000元及已全額收到補償金額。然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未支付於終止收購事項之前已產生前期建設成本人民幣7,413,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413,000元)。

28.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7,659	6,845
31至60日	60	1,750
61至90日	292	343
超過90日	24,020	23,974
	42,031	32,912

購買貨品和加工白銀產品分包成本的信貸期一般介乎1至90日。

29. 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一間非控股權益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30.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6,191	5,439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3,989)	(3,721)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2,202	1,718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用於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每年4.17% (二零二二年：4.47%)。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租賃債務列示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幣	684	1,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銀錠、鈹金、鉛、有色金屬及珠寶產品的預收款項	3,584	17,012

下表呈列於本年度確認收入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

	銷售產品預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17,012	19,531

合約負債重大變動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乃主要由於年末與銷售銀錠有關的客戶預付款項較少。

對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構成影響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在出具銷售訂單時，本集團向客戶收取金額為合約價值的30%至100%。全數合約負債於客戶獲得銀錠、鈹金、鉛、其他有色金屬及珠寶產品的控制權後將確認為收益。

32. 銀行借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按固定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及並無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抵押銀行借貸	189,500	223,382
按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及並無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抵押銀行借貸	231,700	183,000
	421,200	406,382

本集團銀行借貸於年內的實際利率 (其亦相等於已訂約利率) 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實際年利率	5.52%	5.60%

向本集團授出的銀行信貸總額為人民幣445,000,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80,331,000元)，其中已動用人民幣421,200,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06,382,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由(i)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5,590,000元及人民幣57,766,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ii)本公司董事陳萬天及其配偶個人擔保及所持物業；(iii)一家供應商及獨立第三方之公司擔保及若干資產及(iv)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及／或擔保 (二零二二年：由(i)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6,025,000元及人民幣61,205,000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ii)本公司董事陳萬天及其配偶個人擔保及所持物業；(iii)一家供應商及獨立第三方之公司擔保及若干資產及(iv)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及／或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89,500,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3,382,000元) 按固定年利率介乎4.25%至5.61% (二零二二年：介乎3.90%至14.40%) 計息及人民幣231,700,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83,000,000元) 按最優惠貸款年利率加0.91%至2.80% (二零二二年：0.96%至2.80%) 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授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	30,000	24,386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28,400,589	16,285	13,284
發行新股(附註)	325,680,117	3,257	2,65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4,080,706	19,542	15,935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新股份0.59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325,680,117股新股份及認購人同意認購該等新股份。本集團收到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91,15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5,108,000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34. 遞延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2,797	13,904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即期	714	2,182
非即期	2,083	11,722
	2,797	13,904

附註：該金額為三項政府補貼，包括上海華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的一筆補貼人民幣1,160,000元及於過往年度獲得的一筆補貼人民幣13,520,000元。兩筆補貼的條件是上海華通在上海普陀區繼續經營至少十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人民幣1,22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468,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

另一筆款項指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就投資全面利用稀有金屬資源項目而收到政府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補貼人民幣10,000,000元。滿足二零一三年相關當局所列條件後，政府補貼已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內確認為收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人民幣71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14,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

35. 購股權計劃

(i) 該計劃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五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獎勵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決定向顧問及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個年度，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少於下列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授出之購股權須由授出日期支付1港元代價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購股權計劃 (續)

(i) 該計劃 (續)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68,500,000股 (二零二二年：70,95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3.50% (二零二二年：3.63%)。

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所持有根據該計劃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披露於下表：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	0.96	2,450,000	-	(2,450,000)	-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2.2	23,700,000	-	-	23,700,0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1.8	44,800,000	-	-	44,800,000
		70,950,000	-	(2,450,000)	68,500,00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68,5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90港元	-	0.96港元	1.96港元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	0.96	2,450,000	-	-	2,45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2.2	23,700,000	-	-	23,700,000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1.8	44,800,000	-	-	44,800,000
		70,950,000	-	-	70,950,00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90港元	-	-	1.90港元

35. 購股權計劃 (續)

(I) 該計劃 (續)

(b)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行使該計劃項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0.96港元之2,45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期間內，分兩期予以行使，情況如下：

-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 (可行使1,05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六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 (可行使1,40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2.20港元之23,70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期間內，分三期予以行使，情況如下：

-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可行使7,11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可行使7,11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可行使9,48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1.80港元之44,80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期間內，分三期予以行使，情況如下：

-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可行使13,44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可行使13,44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可行使17,92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之收市價分別為0.96港元、2.20港元及1.80港元。

董事、僱員及顧問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根據該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披露於下表：

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5,150,000	-	(2,450,000)	2,700,000
僱員	60,800,000	-	-	60,800,000
顧問	5,000,000	-	-	5,000,000
	70,950,000	-	(2,450,000)	68,500,00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68,5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購股權計劃 (續)

(I) 該計劃 (續)

(b) (續)

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尚未行使
董事	5,150,000	-	-	5,150,000
僱員	60,800,000	-	-	60,800,000
顧問	5,000,000	-	-	5,000,000
	70,950,000	-	-	70,950,00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70,950,000

(c)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無確認任何費用。

二項式模式已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變數而變化。

(II) 新計劃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採納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新計劃，主要目的在於獎勵合資格董事及僱員，且新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屆滿。根據新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決定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新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個年度，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1%。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將不少於下列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授出之購股權須由授出日期支付1港元代價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

35. 購股權計劃 (續)

(II) 新計劃 (續)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81,000,000股 (二零二二年：81,0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4.15% (二零二二年：4.15%)。

本集團僱員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所持有的根據新計劃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披露於下表：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1.97	81,000,000	-	-	81,000,00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81,000,0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81,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97港元			1.97港元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1.97	81,000,000	-	-	81,000,00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可予行使		81,000,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81,0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97港元			1.97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行使新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授出、行使價為每股1.97港元之81,00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期間內，分兩期予以行使，情況如下：

-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可行使40,50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可行使40,500,000份未行使獲授購股權)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之收市價為1.87港元。

- (c)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確認開支。

二項式模式已用於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會隨著某些主觀假設的變數而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參與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獨立於本集團資產，存放於由獨立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規則訂明之費率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特定供款。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是由中國地方政府經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薪金開支的特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對該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總額人民幣3,50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329,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所規定的比率向該等計劃應付之供款。

37. 關連人士披露

除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關連人士披露如下：

關連人士就金融機構貸款融通提供擔保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江西龍天勇獲授人民幣365,700,000元的銀行借款（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26,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董事陳萬天先生及其配偶提供個人擔保。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5,273	4,946
僱員退休福利	64	69
	5,337	5,015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3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賬面值的資產，作為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之擔保。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766	61,205
租賃土地（計入使用權資產）	15,590	16,0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7,900	166,900
	181,256	244,130

3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734,721	789,385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	-	7,348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642,436	694,263
- 租賃負債	6,191	5,439

4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國金通寶有限公司（「深圳國金通寶」，金貓銀貓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和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布瑞克（蘇州）農業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布瑞克蘇州」，作為江蘇農牧人的現有股東）、蘇州農購道合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蘇州農購道合」，作為江蘇農牧人的現有股東）、孫彤先生（作為布瑞克蘇州和蘇州農購道合的實際控制人）及江蘇農牧人簽訂新投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將獲得江蘇農牧人51%的實際所有權，現金代價為分兩期以現金向江蘇農牧人注資人民幣26,000,000元。

江蘇農牧人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農牧人為「農牧人」供應鏈銷售平台的開發商及運營商，該平台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及於中國為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該交易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完成及江蘇農牧人成為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收購能使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擴大至於生鮮食品行業。

通過注資支付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9,000
應付現金代價	17,000
	26,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
無形資產	6,9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787
存貨	1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6,422)
遞延稅項負債	(1,743)
銀行借款	(3,795)
	26,518

收購商譽

	人民幣千元
擬支付代價	26,000
加：非控股權益	12,994
減：所收購淨資產	(26,518)
	12,476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1,398

非控股權益按非控股權益所佔上述江蘇農牧人可辨認淨資產暫定公允價值的比例計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40,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以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經營現金流量。

商譽歸因於所收購業務的勞動力及行業經驗。其將不可扣稅。

江蘇農牧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貢獻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收入為人民幣1,509,807,000元。江蘇農牧人同期貢獻虧損人民幣18,111,000元。

倘江蘇農牧人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起綜合入賬，則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的財務影響將不重大。

41.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59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的主要非現金交易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新的倉庫及辦公場所租賃協議，為期一至五年。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已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95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27,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951,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27,000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2,721,000元，以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按金。

43.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華通國際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 控股權益 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8,343	230,000	363	19,278	-	257,984
融資現金流量	(4,536)	172,587	(22,391)	(94)	15,467	161,03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 (附註40)	-	3,795	-	-	-	3,795
已確認融資成本	305	-	22,276	-	-	22,581
訂立新租約 (附註42)	1,327	-	-	-	-	1,32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5,439	406,382	248	19,184	15,467	446,72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439	406,382	248	19,184	15,467	446,720
融資現金流量	(4,575)	14,818	(25,361)	(207)	7,046	(8,27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附註27)	-	-	-	(18,977)	-	(18,977)
已確認融資成本	400	-	25,262	-	-	25,662
訂立新租約 (附註42)	4,951	-	-	-	-	4,951
提前終止租賃	(24)	-	-	-	-	(2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91	421,200	149	-	22,513	450,053

附註：銀行借貸所產生現金流量包括新增銀行借貸及償還銀行借款之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公司形式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直接擁有：						
金貓銀貓開曼	開曼群島	普通股83,233美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香港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100%	100%	不活躍/香港	有限責任
Ultimate Deal Group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不適用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間接擁有：						
金貓銀貓集團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83,233美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金貓銀貓控股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000美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中國白銀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公司形式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比特矽谷區塊鏈技術有限公司 [^]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不活躍/香港	有限責任
江西吉銀實業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99,800,000美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貴金屬產品加工及 批發/中國	外商獨資
國融通寶(深圳)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不活躍/中國	有限責任
江西龍天勇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10,000,000元	100%	100%	生產白銀、鈹金、 鉛及有色金屬作 銷售/中國	外商獨資
江西富輝鋰業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電池製造	有限責任
上海華通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不適用** (附註iv)	不適用** (附註iv)	提供銀錠交易的 專業電子平台及 相關服務/中國	有限責任
深圳國金通寶有限公司 (「深圳國金通寶」)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投資控股 [®] /中國	有限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公司形式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深圳國銀通寶有限公司 ^a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00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線上及線下零售 珠寶產品及營運 自營店/中國	外商獨資
Systematic Development Limited ^b	香港	普通股10,000港元	不適用	100%	投資控股/香港	有限責任
永豐縣通盛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40%	40%	放貸/中國	有限責任
新疆富銀白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cc}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不適用	100%	提供能源技術推廣 及諮詢服務 ^a / 中國	有限責任
溫州銀通經濟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e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100%	不活躍/中國	外商獨資
浙江富銀鋳業有限公司 (前稱浙江富銀白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20,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買賣 銀錠/中國	外商獨資
景寧畚銀文化有限公司 ^a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g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規劃文化活動、 設計及銷售珠寶 產品/中國	有限責任
白銀小鎮(上海)文化產業有限公司 ^a (「白銀小鎮」)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h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線上銷售珠寶產品 /中國	有限責任
湖州白銀置業有限公司 ^a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物業發展/中國	有限責任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公司形式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深圳金縱橫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軟件開發/中國	有限責任
上海華通銀寶鉛銀製品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100%***	不活躍/中國	有限責任
浙江金貓銀貓珠寶首飾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40.39% (附註iii)	40.39% (附註iii)	銷售珠寶產品/ 中國	有限責任
上海鷗互商務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不適用	100%	不活躍/中國	外商獨資
上海金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不適用***	100%***	不活躍/中國	有限責任
深圳鮮生掌櫃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20.6% (附註vi)	20.6% (附註vi)	投資控股/ 中國	有限責任
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5,510,000元 [#]	不適用** (附註vi)	不適用** (附註vi)	銷售生鮮食品/ 中國	有限責任
青島農牧人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β}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500,000元	10.5%	不適用	生鮮食品收購、 儲運、初級加工、 包裝及銷售/中國	有限責任
新疆羊掌櫃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β}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2.4%	不適用	銷售生鮮食品/ 中國	有限責任
農牧人甄選(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β}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元	20.6%	不適用	銷售及推廣生鮮 食品/中國	有限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公司形式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農牧人掌櫃(蘇州)科技有限公司 ^{*,#β}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20.6%	不適用	銷售及推廣生鮮 食品/中國	有限責任

*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實體的注資尚未全數支付

^ 金貓銀貓開曼的附屬公司

◦ 未開始業務

** 結構化實體

*** 上海華通之附屬公司

β 江蘇農牧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註銷

附註：

(i) 截至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ii)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 利潤(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金貓銀貓開曼及其附屬公司	開曼群島	59.61%	59.61%	(28,497)	(23,931)	793,372	821,869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150)	(140)	(874)	(724)
				(28,647)	(24,071)	792,498	821,145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註：(續)

(ii)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續)

本集團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概要財務資料載列如下。以下概述的財務資料乃進行集團內抵銷前的金額。

	金貓銀貓開曼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金貓銀貓開曼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550,360	1,591,892
流動負債	(255,747)	(252,946)
流動資產淨值	1,294,613	1,338,946
非流動資產	36,201	40,231
非流動負債	(3,504)	(3,365)
資產淨值	1,327,310	1,375,8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9,808	553,943
累計非控股權益	787,502	821,869
	1,327,310	1,375,812
匯總收入表		
收入	500,532	1,709,311
年度虧損	(48,502)	(34,271)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48,502)	(34,2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4,135)	(10,340)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之虧損	(34,367)	(23,931)
	(48,502)	(34,271)
匯總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	(56,496)	74,351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	(4,832)	1,673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5,624	86,541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55,704)	162,5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註：(續)

(iii)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變更

金貓銀貓開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完成金貓銀貓開曼分拆及獨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同日，金貓銀貓開曼按每股2.38港元發行合共194,183,990股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現金方式公開發售。按發售價每股2.38港元計算，本公司收到的所得款項為人民幣355,795,000元。人民幣430,487,000元（即金貓銀貓開曼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分佔比例）已轉撥至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增加與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人民幣74,692,000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訂立的員工認購協議及員工信託契據（「交易」），金貓銀貓開曼向新員工持股計劃參與者及戰略投資者發行了總計184,287,040股新股。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的員工認購協議及員工信託契據，Ascend Delight Holdings Limited（由薛女士全資擁有之實體，並為員工認購協議項下的認購人及員工信託契據的受託人）以每股面值0.85港元的普通股價格認購金貓銀貓開曼84,287,04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新普通股（「新員工股份計畫」），用以獎勵所有過往提供服務的員工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該等新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金貓銀貓開曼特別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發行，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地位，並於當日獲悉數歸屬。有關股份發行並無附加歸屬條件。本公司出資設立新員工股份計畫，認購費用由金貓銀貓開曼記為股份支付開支，並按股份市價之基準釐定。人民幣87,679,000元（即金貓銀貓開曼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分佔比例）已轉撥至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增加與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人民幣4,671,000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根據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的戰略投資者認購協議，戰略投資者姚潤雄先生以每股面值1.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37元）的普通股價格認購了金貓銀貓開曼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新普通股。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金貓銀貓開曼特別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之特別授權而發行，並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相同地位。人民幣129,177,000元（即金貓銀貓開曼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分佔比例）已轉撥至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增加與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人民幣7,603,000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在金貓銀貓集團的股權從47.46%降至40.39%。根據上述員工信託契據中的投票安排，本公司及其他一致行動方對金貓銀貓開曼的投票權比例從約48.45%降至約48.05%。

(iv) 合併結構實體

中國法律法規限制外商投資者於任何從事增值電信業務（「受限制業務」）的企業中擁有超過50%的股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提供專業電子平台，並將其列為受限制業務。因此，上海華通被收購，並由兩名獨立第三方合法擁有。因此，本集團與法定所有人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了一系列協議（「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

上海華通被稱為「結構實體」。

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包括(a)購股權協議；(b)代理協議；(c)諮詢及服務協議及(d)股份質押協議。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的主要規定如下：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註：(續)

(iv) 合併結構實體 (續)

購股權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獨家購股權協議(「購股權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於中國法律許可的範圍內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同意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指定的任何其他實體或個人轉讓其於結構實體中的股權。本集團可自行決定於任何時候以中國法律許可的任何方式行使其權利。應付給各法定所有人的權利的行使價為(a)各法定所有人根據其於結構實體的股權百分比而作出的註冊股本金額與(b)中國法律許可的最低價格中的較低者。法定所有人於行使購股權時接收的全部代價將於10天內轉予本集團。就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而言，購股權協議包含上海華通法定所有人的承諾，乃為於解除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後，其將於本公司收購上海華通股權時接收的任何代價返還予本公司。

當結構實體中的所有權利及資產根據購股權協議條款及中國法律轉讓予本集團及/或本集團指定的其他實體或個人時，購股權協議將終止。

代理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代理協議(「代理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不可撤銷地承諾，彼等將授權本集團指定的人員代表彼等行使結構實體公司章程規定的結構實體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a)召集及出席股東大會的權利；及(b)作為股東的投票權。

代理協議於各方書面終止前有效。

諮詢及服務協議

本集團與結構實體訂立了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諮詢及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結構實體於獨家基礎上委任本集團提供就技術審批、技術援助及技術諮詢相關的諮詢服務及其他相關企業諮詢服務。

考慮到本集團提供上述服務，結構實體將向本集團支付(a)一筆服務費，該服務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算，應相當於結構實體已抵銷往年任何稅後累計虧損後的全部稅後利潤；及(b)另一筆服務費，乃為結構實體與本集團就本集團應結構實體要求提供的特定技術服務而分別商定的費用。

諮詢及服務協議於雙方書面終止或根據中國法律要求終止前有效。

股份質押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股份質押協議(「股份質押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同意本集團有權根據股份質押協議的條款執行質押。

股份質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以下情況發生：(a)法定所有人及結構實體於購股權協議、諮詢及服務協議及代理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獲全部履行或(b)由於法定所有人或結構實體違反購股權協議、代理協議及/或諮詢及服務協議，本集團遭受的所有直接、間接或附帶損失已全部解除。

本公司董事於諮詢其法律顧問後，認為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符合現行中國法律法規且屬有效、有約束力及可執行，不會導致於所有重大方面違反任何現行中國法律法規。儘管本集團於結構實體中並無持有正式的合法權益且法定所有人實質上為本集團的代名人，但二零一六年合約安排實質上令本集團得以對結構實體行使完全控制權並享有其所有經濟利益。因此，結構實體被視為本集團的合併結構實體。

上海華通於本年度報告為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上海華通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完成及華通可變利益實體協議終止。詳情請參閱附註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註：(續)

(v) 本集團對通盛擁有控制權，因本集團有能力指導通盛的相關活動，並有實際權利委任通盛的大多數董事。

(vi) 合併結構實體

中國法律法規限制外商投資者於任何從事增值電信業務（「**受限制業務**」）的企業中擁有超過50%的股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於中國從事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並將其列為受限制業務。因此，江蘇農牧人被收購，並由兩名獨立第三方合法擁有。因此，本集團與法定所有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了一系列協議（「**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

江蘇農牧人被稱為「**結構實體**」。

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包括(a)獨家購股權協議、(b)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c)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及(d)股權質押協議。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的主要規定如下：

獨家購股權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獨家購股權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於中國法律許可的範圍內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同意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指定的任何其他實體或個人轉讓其於結構實體中的股權。本集團可自行決定於任何時候以中國法律許可的任何方式行使其權利。應付給各法定所有人的權利的行使價為(a)各法定所有人根據其於結構實體的股權百分比而作出的註冊股本金額與(b)中國法律許可的最低價格中的較低者。法定所有人於行使購股權時接收的全部代價將於10天內轉予本集團。就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而言，獨家購股權協議包含江蘇農牧人法定所有人的承諾，乃為了解除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後，其將於本公司收購江蘇農牧人股權時接收的任何代價返還予本公司。

當結構實體中的所有權利及資產根據獨家購股權協議條款及中國法律轉讓予本集團及／或本集團指定的其他實體或個人時，獨家購股權協議將終止。

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

本集團與結構實體訂立了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根據該協議，結構實體於獨家基礎上委任本集團提供就技術審批、技術援助及技術諮詢相關的諮詢服務及其他相關企業諮詢服務。

考慮到本集團提供上述服務，結構實體將向本集團支付(a)一筆服務費，該服務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行計算，應相當於結構實體已抵銷往年任何稅後累計虧損後的全部稅後利潤；及(b)另一筆服務費，乃為結構實體與本集團就本集團應結構實體要求提供的特定技術服務而分別商定的費用。

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於雙方書面終止或根據中國法律要求終止前有效。

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不可撤銷地同意本集團授權本集團指定的任何人行使作為結構實體股東的權利及權力。

當結構實體的全部股權根據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的條款及中國法律轉讓予本集團及／或本集團指定的其他實體或人士時，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將終止。

44. 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註：(續)

(iv) 合併結構實體 (續)

股權質押協議

本集團、結構實體與法定所有人訂立了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根據該協議，法定所有人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同意本集團有權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的條款執行質押。

股份質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以下情況發生：(a)法定所有人及結構實體於獨家購股權協議、獨家諮詢及服務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東投票權委託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全部履行或(b)由於法定所有人或結構實體違反購股權協議、代理協議及／或諮詢及服務協議，本集團遭受的所有直接、間接或附帶損失已全部解除。

本公司董事於諮詢其法律顧問後，認為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符合現行中國法律法規且屬有效、有約束力及可執行，不會導致於所有重大方面違反任何現行中國法律法規。儘管本集團於結構實體中並無持有正式的合法權益且法定所有人實質上為本集團的代名人，但二零二一年合約安排實質上令本集團得以對結構實體行使完全控制權並享有其所有經濟利益。因此，結構實體被視為本集團的合併結構實體。

江蘇農牧人主要從事於中國進行生鮮食品的線上線下一體化銷售，以及為中國涉農供應鏈提供相關電子平台和品牌及SaaS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76,076	792,13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5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	482
	353	48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893	16,71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84,180	83,025
	104,073	99,742
流動負債淨值	(103,720)	(99,2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2,356	692,873
權益		
股本	33	15,935
股份溢價及儲備	(i)	256,421
總權益	272,356	692,873

附註：

(i) 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及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01,638	90,366	(659,346)	532,65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9,516)	(9,516)
發行新股	153,796	-	-	153,79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255,434	90,366	(668,862)	676,93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420,517)	(420,517)
購股權失效(附註35)	-	(1,036)	1,036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5,434	89,330	(1,088,343)	256,421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重列)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927,097	4,759,330	2,303,523	3,231,575	5,545,080
除稅前(虧損)利潤	(55,779)	253,203	(2,413,397)	(85,058)	(21,494)
所得稅(開支)抵免	(61,322)	(47,420)	6	(534)	(957)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利潤	-	-	-	(59,244)	2,484
年度(虧損)利潤	(117,101)	205,783	(2,413,391)	(144,836)	(19,96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6,195)	227,502	(2,412,925)	(120,766)	14,549
—非控股權益	(906)	(21,719)	(466)	(24,070)	(34,516)
	(117,101)	205,783	(2,413,391)	(144,836)	(19,967)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3,979,665	4,515,808	1,861,477	2,143,169	2,023,049
總負債	(538,010)	(869,080)	(628,170)	(885,286)	(784,949)
總權益	3,441,655	3,646,728	1,233,307	1,257,883	1,238,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87,249	2,814,041	401,086	436,738	451,471
非控股權益	854,406	832,687	832,221	821,145	786,629
	3,441,655	3,646,728	1,233,307	1,257,883	1,238,100